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采购物资需求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数量	交货期
1	12m ² 棉帐篷	顶	4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
2	棉被	床	2500	
3	棉褥	床	2500	
4	棉大衣	件	1000	
5	折叠床	张	1540	

注：

1. 中标人在中标后需携带投标文件中所列产品的样品供采购人查验，查验完毕后方可供货。（后续产品质量、参数需和样品一致）
2. 产品运输至采购人需求地点后，产品装卸、码放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中标人产品全部提供完毕后，后期采购人抽取产品数量的 2%（千分之二）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抽检，抽检造成的产品损坏由中标人负责替换，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2m²棉帐篷技术文件

1 范围

文件规定了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文件适用于以天蓝单面涂敷 PU 防水阻燃涂层布为面料，用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为保温材料，阻燃涤纶平纹绸为里布，灰色双面淋膜聚乙烯涂层布为地铺等主要材料缝制篷体、棉内胆和地铺，与焊接钢管为框架组合而成的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的订购、生产与验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明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 GB 12982 国旗
- GB/T 228.1 金属材料 拉伸试验 第 1 部分：室温试验方法
-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化用灰色样卡
- GB/T 706 热轧型钢
- GB/T 1527 铜及铜合金拉制管
- GB/T 1804 一般公差 未注公差的线性和角度尺寸的公差
- GB/T 3880.1 一般工业用铝及铝合金板材、带材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
- GB/T 3917.3 纺织品 织物撕破性能 第 3 部分：梯形试样撕破强力的测定
-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 1 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 条样法
- GB/T 4668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
- GB/T 4669 纺织品 机织物 单位长度质量和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
- GB/T 4744 纺织品 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静水压法
- GB/T 5455 纺织品 燃烧性能 垂直方向损毁长度、阴燃和续燃时间的测定
- GB/T 6836 缝纫线
- GB/T 6892 一般工业用铝及铝合金挤压型材强度测定方法
- GB/T 8427-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人造光色牢度：氙弧
- GB/T 12672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ABS）树脂
- GB/T 16988 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
- GB/T 19976 纺织品 顶破强力的测定 钢球法
- GB/T 20118 一般用途钢丝绳
- GB/T 35762 纺织品 热传递性能试验方法 平板法
- FZ/T 01010 涂层织物 涂层粘附强度测定方法
- FZ/T 01063 涂层织物 涂层剥离强力的测定
- FZ/T 65002 特种工业用绳带 物理机械性能试验方法
- JSB 9.2 絮片抗拉强度的测定
- JSB 9.3 絮片单位面积质量、压缩弹性率及蓬松度的测定
- JSB 40.1~JSB 40.2 军用锦丝起绒搭扣带扣合强度和撕揭强度的测定方法
- QB/T 2173 尼龙拉链
- QB/T 3826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 (NSS) 法

YB/T 5058 弹簧钢、工具钢冷轧钢带
YB/T 5294 一般用途低碳钢丝

3 要求

3.1 样式及主要尺寸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为长方形双坡面直墙建筑样式。一端山墙开门，门上正中有风斗，另一端山墙对应位置有烟囱口，两侧墙各开两个窗户，整体帐篷通过拉绳连接三角桩固定。其样式、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1 及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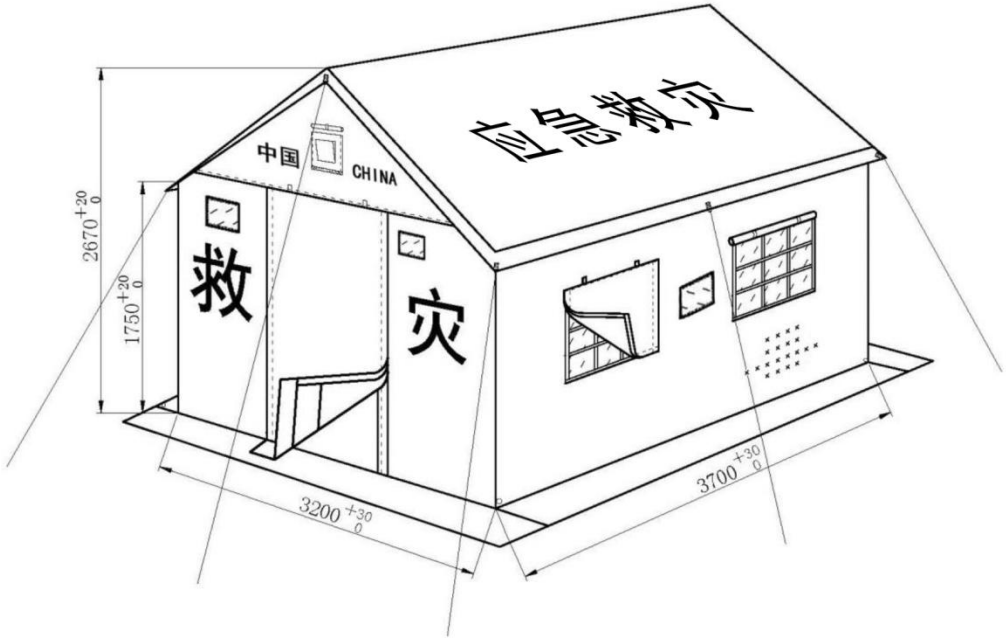


图 1 样式、结构及主要尺寸

表 1 成品各部位主要尺寸 单位：毫米

部位（件）名称	成品尺寸	极限偏差
篷体长度	3700	+30 0
篷体宽度	3200	+30 0
侧墙高度	1750	+20 0
脊顶高	2670	+20 0
篷顶沿宽度	100	±5
门口高度	1800	±20
门口宽度	800	±10
门帘高度	1930	±20
门帘宽度	980	±20
窗口高度	600	±10
窗口宽度	800	±10

窗帘高度	710	±10
窗帘宽度	910	±20
窗口下边距地面高度	1000	±20
烟囱口中心距地面高度	2150	±30
软玻璃帘宽度	880	±5
软玻璃帘高度	680	±5
培土帘宽度	200	+10
地铺长度	3700	+40
地铺宽度	3200	+30
地铺侧墙高度	150	+10

3.2 结构及主要部件尺寸

3.2.1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由篷体（带拉绳）、棉内胆、框架、地铺及配件（含三角桩）五部分组成。

3.2.2 篷体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1～图 A.9。

3.2.3 棉内胆由棉内胆篷顶、棉内胆侧墙、棉内胆山墙组成，棉内胆篷顶与棉内胆侧墙为整体结构，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11～图 A.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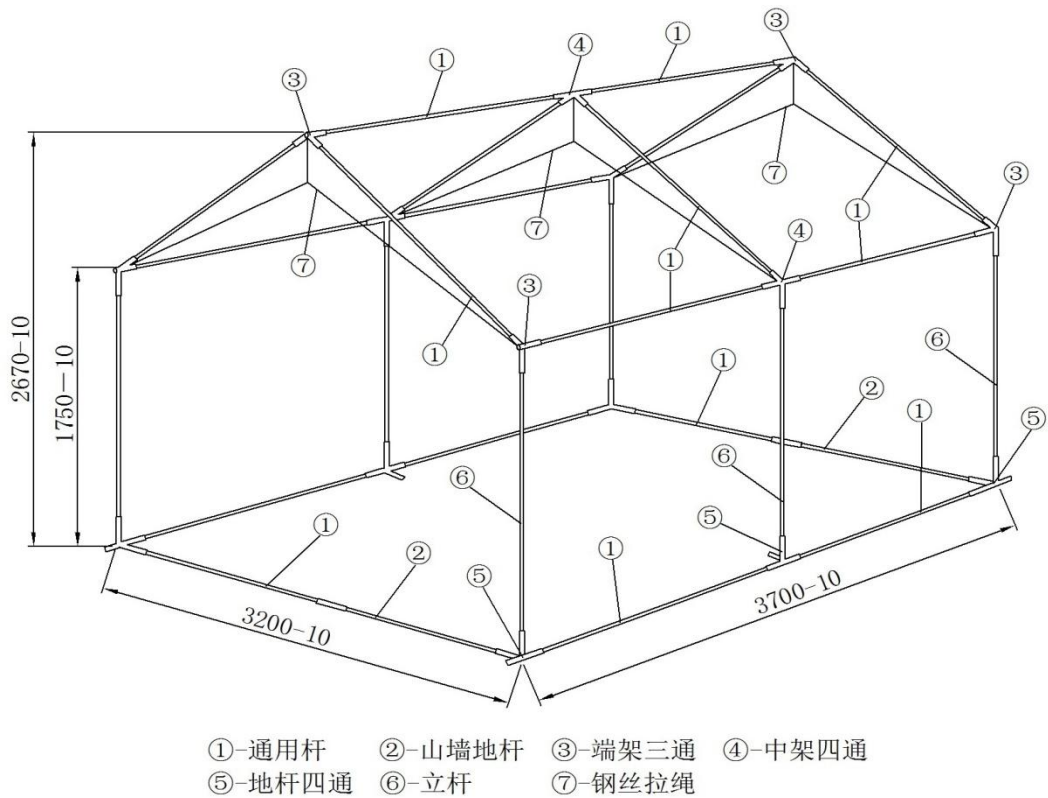


图 2 框架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3.2.4 框架由通用杆、立杆、山墙地杆和端架三通、中架四通、地杆四通及钢丝拉绳组件组成，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2 及附录 B 中图 B.1～图 B.8(单位为毫米)。图中未注公差尺寸公差按 GB/T 1804 中的中等级规定。

3.2.5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10。

3.2.6 各配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C 中图 C.1~图 C.8。

3.3 材料规格

主辅材料规格、质量要求与用途见表 2。

表 2 主辅材料规格、质量要求与用途

材 料			用 途
名 称	规 格	质 量 要 求	
PU 涂层布	333dtex×333dtex 涤纶长丝	附录 D 及标样	单篷体、垫布、分包装袋、配件袋等
双面淋膜聚乙烯编织布	单位面积质量 ≥120g/m ²	附录 F	地铺布
涤纶防水帆布	28×2/28×2	附录 G	内包装袋布
铝合金管	6005 T6 Φ25 mm×1.8mm	图 B.1~B.3 及 GB/T 6892	通用杆、地杆、立杆
	6005 T6 Φ28 mm×1.0mm	图 B.3 及 GB/T 6892	地杆接头套管
焊接钢管	Q215 Φ28mm×1.0mm	附录 B 中图 B.4~B.6 及 GB/T 13793	端架三通、中架四通、地杆四通
天蓝尼龙拉链	8 号	平拉强力≥600N 拉头拉片结合强力≥250N	侧墙与山墙结合 包装袋
天蓝锦丝搭扣带	宽度 40mm	扣合强度≥7.0N/cm ² 撕揭强度≥1.3N/cm	门、窗结合、山墙与侧墙结合等
钢丝	Q 195~Q 235 Φ6mm	YB/T 5294	篷杆固定框
钢丝绳	Φ4mm, 外包 PVC 管	GB/T 20118 及附录 B 中图 B.8	连接固定框架
紫铜管	T2、T3 内径 Φ10mm, 壁厚 1.0mm T2、T3 内径 Φ8mm, 壁厚 1.0mm	GB/T 1527	夹固竖钢丝绳拉绳 夹固横钢丝绳拉绳
本白涤纶包芯绳	Φ8mm	断裂强力≥3000N	固定帐篷用拉绳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300g/m ²	附录 E 及标样	棉内胆
本白阻燃涤纶平纹绸	80g/m ²	表 3 及标样	棉内胆里面料
天蓝涤纶缝纫线	29.5tex×3	GB/T 6836	缝制单篷体、包装袋
灰色涤纶缝纫线			缝制地铺
白涤纶缝纫线			棉内胆拼接
白涤纶缝纫线	14.8tex×3		绗缝棉内胆
热封胶条	PVC 或 PU 胶条 宽度≥25mm	厚度≥0.1 mm (见标样)	热封覆盖缝合针眼
天蓝涤纶线带	28×2/19mm×0.5mm	断裂强力≥400N	框架捆扎带
	28×4/22mm×1.0mm	断裂强力≥800N	窗格带、包装袋捆扎带、插袋包边

	28×4/28mm×2.0mm	断裂强力≥1800N	地杆束紧带、提手带 包装袋束紧带
	28×4/50mm×1.8mm	断裂强力≥2500N	缝制带管三角环
本白涤纶网眼布	55dtex/24f	顶破强力≥150N 及标样	窗纱
带管三角环	Q 195~Q 235 Φ4.0mm×48mm	YB/T 5294 及 附录 C 中图 C. 2	拉绳固定帐篷
活动三节环	Q 195~Q 235 30mm×19mm	YB/T 5294 及附录 C 图 C. 3	地杆束紧带, 包装束紧带
半圆头空心铆钉	Φ5×32 不锈钢	见标样	山墙地杆
ABS 树脂	注塑型	GB/T 12672 及 附录 C 中图 C. 4 、图 C. 5	烟囱口板、风斗
角铝	6005 T6 30mm×30mm×3mm	GB/T 6892 见 附录 C 中图 C. 1	三角桩
弹簧钢	T8A、65Mn、t0.5mm 宽度 8.5mm	YB/T 5058—2005 及 附录 B 图 B. 7	弹簧卡
铝篷圈	1060、1050A 28#, 内孔径 Φ13mm±3mm t 0.4mm~t 0.5mm	GB/T 3880.1 及标样	穿内胆捆扎带、地铺
橡塑桩头	桔红色、柔软型	附录 C 中图 C. 6	三角桩桩头
PVC 透明塑料片	t 0.36mm	标样	国旗插袋、软玻璃
编织布	复膜型	拉伸强力 ≥800N/5cm 经、纬密≥40 根/10cm 单位面积质量 ≥90g/m ²	单篷体、框架外包装
*缝包绳	Φ2mm 二股	断裂强力 ≥200N	缝包, 或用拉链封包
捆包绳	Φ7mm 三股	断裂强力 ≥1400N	外包装捆扎
注: 标样是由采购方发放或由生产企业报送经采购方批准的标准实物样品。*若采用拉锁封口包装袋, 可不用缝包绳。			

3.4 篷体外观质量

3.4.1 篷体面料和地铺布应符合附录 D 和附录 F 的规定, 面料颜色为天蓝色, 符合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9—4049, 涂层颜色为深灰色, 潘通色卡号 PANTONE 为 18-4005, 地铺布颜色为灰色, 符合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5—4101, 包装袋材料应符合附录 G 的规定, 颜色为天蓝色, 色相及织物组织应符合合同规定的标样。篷体、包装袋各部位色差不低于 GB/T 250 规定的 3 级。

3.4.2 篷体上白色的印字应端正、清晰、色度饱满、牢固, 不得露底色, 不得脏污。做防雨性能试验时, 不得有褪色、掉色和流淌油墨现象。

3.4.3 篷体应平展、整洁, 表面污迹面积不得大于 100mm², 限五处, 污迹面积小于 50mm²的不计, 但不得密集。

3.4.4 缝制部位返工修复残留针眼长度不得超过 100mm, 非缝制部位不得有残留针眼。

3.4.5 保温材料的颜色为本白，颜色及外观应符合合同规定的实物标样。保温材料应厚薄均匀，不得有污渍、破洞等疵点。

3.4.6 阻燃涤纶平纹绸颜色为本白，外观应符合合同规定的实物标样。

3.4.7 篷体与框架组装、松紧适宜，不得过松、过紧。

3.5 篷体缝制质量

3.5.1 缝纫部位表面应平展、整洁、线迹顺直、针码均匀，各配件定位准确。

3.5.2 缝制针码各大片拼幅部位的明线 9 针/30mm~11 针/30mm，PVC 透明塑料片（软玻璃）部位缝制针码 5 针/30mm~7 针/30mm，其他部位的明线 8 针/30mm~12 针/30mm，起止针须重缝三道或四道线，长度不少于 10mm。断线接头处须重缝 20mm~30mm。

3.5.3 拼幅采用双针折边缝合或包复缝合两道线，水平拼接时拼缝朝下。各部位拼接不得经纬混拼。

3.5.4 各缝制部位应缝制牢固，不得有开线、断线、跳线、破损、死折、皱折、返线、残留针眼、出套、毛漏、下炕（掉道、塌边）等缺陷。

3.5.5 篷顶的缝制部位及门、窗上沿内表面缝制部位，应做热合贴膜 PVC 或 PU 胶条防水处理。贴膜应牢固、平整、直顺、搭接到位，不得有残留胶条、贴膜不牢、偏歪等缺陷。

3.6 棉内胆缝制

3.6.1 棉内胆选用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棉内胆的面布和里布均为阻燃涤纶平纹绸，棉内胆的保温材料用阻燃涤纶平纹绸两面包裹后绗缝，绗缝间距应在 100mm~150mm 范围内。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绗缝针码密度在 4 针/30mm~6 针/30mm。

3.6.2 棉内胆不得横竖混拼，里布不允许毛边搭接绗缝。缝合应平展，不得有明显的参差不均、褶皱等缺陷。

3.6.3 棉内胆绗缝应规整，不得有开线、断线等缺陷。绗缝跳线、浮线、漏缝每处不得超过 90mm，累计不超过五处。

3.6.4 棉内胆篷顶与棉内胆侧墙为整体结构，棉内胆篷顶部位与棉内胆山墙的两斜边缝合成一体。棉内胆侧墙两边沿内表面边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的圈面，棉内胆山墙两竖边外表面边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的钩面，两者相互扣合形成侧墙压山墙结构。

3.6.5 棉内胆篷顶、侧墙、山墙及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规格尺寸应与篷体各位置相对应一致，偏差不得大于 15mm。

3.6.6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门帘、窗帘、烟囱口帘、风斗帘及各开口边缘应包边缝合，不得外露毛边，包边材料为阻燃涤纶平纹绸。

3.6.7 棉内胆开门山墙的门口正上方开风斗口，棉内胆无门山墙正上方开烟囱口。

3.6.8 棉内胆侧墙的窗口有间距均匀交叉点连接的横压竖“井”字形窗格带，窗格带交叉处正方形缝合。棉内胆面窗口下沿缝制向下开启的软玻璃和棉窗帘，软玻璃里侧三边和外侧上边的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棉窗帘的上边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见附录 A 中图 A.17。棉内胆里窗口下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圈面，见附录 A 中图 A.18。

3.6.9 棉内胆与框架的连接，按照篷体山墙、侧墙与框架立杆连接处缝制捆扎带的位置，在棉内胆的山墙、侧墙对应位置铆合铝篷圈。并应保证篷体各部位捆扎带可穿过棉内胆铝篷圈与框架各杆件捆扎牢固。

3.6.10 棉内胆山墙与侧墙的四点缝合部位，在山墙部位加垫布，见附录 A 中图 A.11、图 A.13。

3.7 篷体缝制

- 3.7.1 篷顶面四角位置有向外 45° 角缝制的拉绳祥，四边中心位置有垂直向外加一层垫布缝制的拉绳祥。拉绳祥上缝制带管三角环，缝制方法见附录 A 中图 A.1，缝制垫布的线迹部位内表面需贴胶条。
- 3.7.2 篷顶四边均有双层面料宽 100mm 的篷檐，在距篷檐外沿 10mm 处缝制一道缝纫线。篷顶与侧墙、山墙的结合用双针缝合成一体，见附录 A 中图 A.1。
- 3.7.3 篷体侧墙与山墙的结合为侧墙压山墙结构，用 8 号双片拉头闭尾尼龙拉链和宽度为 40mm 的锦丝搭扣带连接，见附录 A 中图 A.2 和图 A.8。
- 3.7.4 窗帘上沿外侧有两点环祥，窗帘内侧环祥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捆扎牢固、方便卷起固定为宜。窗口两侧缝制 8 号单拉头闭尾尼龙拉链与窗帘缝制的拉链封闭，窗口下沿缝制宽度 40mm 锦丝搭扣带圈面与窗帘的锦丝搭扣带钩面扣合，见附录 A 中图 A.9。
- 3.7.5 窗口有间距均匀交叉点连接的横压竖“井”字窗格带，窗格带交叉处正方形缝合，窗格带压缝在窗纱外侧。窗口内四边缝制涂层面向外的贴边，下沿缝制宽 40mm 钩面锦丝搭扣带钩面，见附录 A 中图 A.8。
- 3.7.6 门帘上沿外侧有两点环祥，内侧在环祥的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捆扎牢固、方便卷起固定为宜。门帘内两侧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圈面和 8 号双片拉头闭尾尼龙拉链与门口外两侧缝制的锦丝搭扣带钩面及尼龙拉链连接。见附录 A 中图 A.2 和图 A.6。
- 3.7.7 框架与篷体山墙、侧墙的结合用捆扎带固定。篷体侧墙内上沿部位均布四点捆扎带，六根立柱中间部位均布三点捆扎带，见附录 A 中图 A.3、图 A.5、图 A.8，捆扎带长度以适于捆扎固定为宜。
- 3.7.8 开门山墙中心距地面 2150mm 正上方处有风斗，无门山墙对应位置有一个烟囱口。风斗、烟囱口为外贴袋形式，贴袋可插入风斗、烟囱口板。烟囱口板、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C 中图 C.5 和图 C.6。风斗、烟囱口板外有单帘，单帘上沿中心位置有环祥，内侧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方便卷起固定为宜，下端用锦丝搭扣带固定。结构、缝制方法及规格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2、图 A.4。
- 3.7.9 篷体山墙内侧、侧墙内侧下沿与地杆的结合用钉缀活动三节环的 28×4/28mm×2.0mm 线带固定拉紧地杆，活动三节环的焊口应外露。每面山墙缝制四个，每面侧墙缝制四个，线带的缝制应与单篷体成一体，缝制位置见附录 A 中图 A.3、图 A.5 和图 A.8。
- 3.7.10 地铺尺寸为 3700mm×3200mm，起墙高度 150mm，起墙在门口处开口，开口处均布缝三条捆扎带与门地杆固定。地铺起墙上沿外侧缝制一圈宽度 40mm 锦丝搭扣带钩面，与棉内胆山墙、围墙对应部位缝制的锦丝搭扣圈面扣合，见附录 A 中图 A.10、图 A.11、图 A.13 和图 A.17。
- 3.7.11 篷体下沿四周需分别缝制宽度 200mm 的培土布，侧墙的培土布与山墙的培土布相互垂直搭接。培土布外沿需折边或卷边缝制。
- 3.7.12 山墙与侧墙的四点缝合部位，在山墙上加垫布，见附录 A 中图 A.3、图 A.5。
- 3.7.13 帐篷门口左侧“救”字上方和帐篷两侧墙的两个窗户居中位置缝制国旗标志插袋，国旗标志插袋的要求见附录 J。
- 3.7.14 帐篷门口右侧“灾”字上方缝制编号插袋，距门上口延长线 100mm，距门口 100mm。插袋面材料采用厚 0.36mm PVC 透明塑料片，插袋四周用 28×4/22×1 天蓝涤纶线织带包边。插袋尺寸为长 320mm×宽 240mm。三面距边 2mm 压明线一道，插袋右侧预留开口不扎缝纫线，见附录 A 中图 A.2。
- 3.7.15 在开门山墙里结构右侧门框距地 1500mm 处缝制空白篷体水洗标。见附录 A 中图 A.3。水洗标要求见附录 L。

3.8 框架及金属配件

- 3.8.1 框架各杆件连接采用三通和四通插管结构，相互插接应配合到位，见图 2。中架四通和端架三通用外包 PVC 的钢丝拉绳穿过固定环后，用紫铜管压合固定组成套件。紫铜管压合部位钢丝绳上的 PVC 包覆层应除去，以确保压合强力。钢丝拉绳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2 及附录 B 中图 B.8。

- 3.8.2 框架各杆件铝合金管两端口及弹簧卡装配孔应去除毛刺。
- 3.8.3 框架各杆件两端装配的弹簧卡应牢固，弹簧卡装配应松紧适度。山墙地杆需配弹簧卡，立杆不配弹簧卡。
- 3.8.4 固定框喷塑前需经去毛刺、除油、除锈、磷化处理后再进行喷涂环氧树脂粉末涂料处理，颜色为灰色，焊接钢管通件接近铝合金颜色即可，漆膜应饱满、光洁、均匀、牢固，不得有露底、裂纹等缺陷。
- 3.8.5 注塑件不允许有缩松、缩孔、冷隔、裂纹、凹陷、飞边、变形等缺陷。
- 3.8.6 带管三角环、弹簧卡需经电镀锌及钝化处理。三角桩需进行去毛刺处理，颜色为金属本色。

3.9 辅料

- 3.9.1 所有绳头、捆扎带带头应热熔或粘胶处理，不得脱纱、散头。
- 3.9.2 拉绳外观规整、圆滑，不得有严重的扭股、断股、粗细不匀、脏污、油污等缺陷。
- 3.9.3 线带宽窄一致，薄厚均匀，表面整洁，不得有明显断经、乱经、稀弄、跳花、污斑等缺陷。
- 3.9.4 拉链、锦丝搭扣带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3.10 理化性能

- 3.10.1 面料及地铺布织物组织、规格及性能指标要求应分别符合附录 D 和附录 F 的规定。
- 3.10.2 包装袋材料规格及性能指标要求应符合附录 G 的规定。
- 3.10.3 涤纶平纹绸应符合表 3 的规定，保温材料性能应符合附录 E 的规定。

表 2 表 3 里布主要性能要求

材 料 名 称	断裂强力 N/50mm		单位面积质量 g/m ²	阻燃性能	
	经向	纬向		损毁长度 mm	续、阴燃时间 s
本白阻燃涤纶平纹绸	≥380	≥300	≥80	≤150	≤15

- 3.10.4 框架喷塑件及电镀锌配件的性能应符合表 4 的规定。
- 3.10.5 涤纶网眼布技术要求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4 喷塑件及金属配件性能要求

部 件 名 称	项 目		指 标
喷塑件	规格规格, mm	外径	28±0.40
		壁厚	1.0±0.10
	喷塑漆膜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96h, 膜层不起泡、不脱落, 无锈斑
电镀锌配件	锌镀层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48 h, 主要表面无锈斑

- 3.10.6 帐篷防雨性能按附录 I 的规定试验时，30min 篷体部位不得有渗水现象。
- 3.10.7 编织布、拉链和缝包绳、捆包绳的物理性能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 3.10.8 PVC 或 PU 胶条粘附强度不得低于 6N/cm。
- 3.10.9 铝合金管性能应符合附录 H 的规定。

4 试验方法

4.1 材料检验

各种材料进厂后或使用前应按表 2 的规定检验。

4.2 外观检验

4.2.1 检验条件

在天然散射光或无反射光的白色透射光线下进行，光的照度不得低于 300lx（相当于 40W 日光灯下距离 500mm 处的光照度）。

4.2.2 检验方法

外观质量的检验以目视观感和手感检验，并与合同约定的标样比照检验。

4.2.3 颜色检验

主辅材料的颜色按 GB/T 250 的规定与合同约定的标样比照检验。

4.3 尺寸检验

成品尺寸的检验用精度 1.0mm 的卷尺测量。框架杆件外径、壁厚和各配件的检验用精度 0.02mm 的游标卡尺检验。

4.4 理化性能检验

4.4.1 面料规格及性能的检验按附录 D 的规定，地铺布织物检验按附录 F 的规定。

4.4.2 保温材料的检验按附录 E 的规定。

4.4.3 阻燃涤纶平纹绸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GB/T 3923.1 的规定。

4.4.4 阻燃涤纶平纹绸单位面积质量的检验按 GB/T 4669 的规定。

4.4.5 阻燃涤纶平纹绸阻燃性能的检验按 GB/T 5455 的规定。

4.4.6 金属配件锌镀层耐腐蚀的检验按 QB/T 3826 的规定。

4.4.7 拉绳、捆扎带、窗格带、捆包绳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FZ/T 65002 的规定，编织布拉伸强力的检验按 GB/T 3923.1 的规定。

4.4.8 锦丝搭扣带扣合强度和撕揭强度的检验按 JSB 40.1～JSB 40.2 的规定。

4.4.9 帐篷防雨性能的试验按附录 I 的规定。

4.4.10 PVC 或 PU 胶条粘附强度的检验按 FZ/T 01010 的规定。

4.4.11 尼龙拉链平拉强力和拉头拉片结合强力的检验按 QB/T 2173 的规定。

4.4.12 包装袋材料的检验应按附录 G 的规定。

4.4.13 铝合金管的检验按 GB/T 228.1 的规定。

4.4.14 涤纶网眼布弹子顶破强力的检验按 GB/T 19976 的规定。

4.5 标志与包装检验

产品标志与包装质量的检验按 5.1 和 5.2 的规定。

5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5.1 标志

5.1.1 产品标志

5.1.1.1 帐篷顶坡两面居中均匀排列在距篷顶左、右边 450mm～500mm 内印刷“应急救援”字样，笔划粗细为 50mm，字体尺寸高 450mm。

5.1.1.2 面向门时，门左、右两侧居中，分别印“救”、“灾”字样，字底距地面 800mm，字体尺

寸高 500mm，笔划粗细 50mm。

5.1.1.3 两侧墙距地面 250mm~300mm、在右窗下居中位置长 700mm、高 400mm 的范围内，居中均匀排列印刷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生产年月、承制单位名称承制、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当承制单位名称较长时，允许排成两行，字体尺寸高 50mm。字体规定，生产年月为宋体字，其余内容为黑体字。示例见图 3。

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
XXXX 年 XX 月
承制单位名称 承制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图3 产品标志式样

5.1.1.4 印刷用油墨为织物油墨。印刷字迹清晰、工整、布局合理。

5.1.2 包装标志

5.1.2.1 一体化包装，内包装袋的一个侧面根据包形大小印刷内包装标志，印刷内容为：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1 顶、质量、体积(长×宽×高)、生产日期、“共 1 包”、承制单位承制及监制单位监制。其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铝合金杆件)及承制单位承制、监制单位监制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工整。示例见图 4。

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
数量：1顶 质量：××kg
体积：××m×××mm×××mm
生产日期：×××× 年×月 共1包
××××××承制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图4 包装标志式样

5.1.2.2 外包装编织布的两个侧面的居中位置印刷标志，印刷标志内容见图 4。外包装袋两个端面，印刷仓储码垛标志，印刷内容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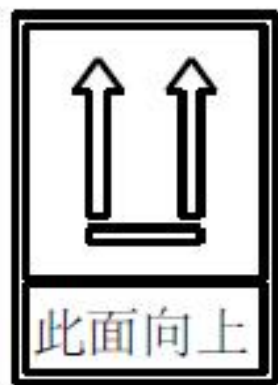


图5 码垛标志

5.1.3 其它标志

5.1.3.1 帐篷配置国旗标识及“中国CHINA”标志。帐篷门口左侧“救”字上方和帐篷两侧墙的两个窗户居中位置插袋中配置国旗标志，国旗标志要求见附录J。将“中国”、“CHINA”分别放在风斗口的两侧。各项具体要求见附录K。

5.1.3.2 帐篷配置编号插袋。帐篷门口右侧“灾”字上方配置编号插袋，使用过程中放置编号。

5.1.3.3 在篷体的空白水洗标上张贴中央救灾物资二维条码，二维条码于包装前紧贴于水洗标居中位置，在外包装袋两个端面的仓储码垛标志旁粘贴二维条码，具体要求见附录L。

5.2 包装

5.2.1 一体化包装

5.2.1.1 帐篷内包装袋用28×2/28×2天蓝色涤纶防水帆布缝制，两端面内衬硬质防碰撞缓冲材料。杆件与篷体集合包装，杆件置于分包装袋底部，篷体、地铺折叠后置于杆件上置于分包装袋内，分包装袋尺寸为1810mm×350mm×210mm(长×宽×高)。棉内胆经真空压缩套上筒形编织袋后，置于杆件篷体分包装袋上方。杆件连接件单独置于小包装袋内，同配件袋一起放在棉内胆一端置于内包装袋中。见附录A中图A.22。内包装袋的外形尺寸1830mm×430mm×430mm(长×宽×高)。包装袋的开口长度为430mm+1830mm+430mm。包装袋侧面缝制两条28×4/28mm×2.0mm天蓝涤纶线带为束紧带和活动三节环，两条束紧带应从包装袋底部兜过，两条束紧带中间距为800mm。

5.2.1.2 外包装用塑料编织布缝制，缝线不得少于两道线，袋的端面开口，用拉链封口。用Φ7mm捆包绳捆扎两道成“||”形，每道两条绳并排，捆扎应牢固、严紧，外包装外观应方正平展。

5.2.1.3 一体化包装袋内需放入产品的检验单、产品包装单和帐篷使用说明书各一份。检验单样式见图6，其“检验单”、“产品名称”、“品等”、“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规格为B5纸的1/4，字体大小适宜。帐篷使用说明书需注明帐篷组装、拆卸方法等内容。产品包装单式样见附录I，帐篷使用说明书见附录J。

检 验 单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
品 等	合格品 1 顶
生产日期	年 月
检验人员	(检验人员工号)
承制单位名称	(单位全称)

图6 检验单样式

5.2.2 另行包装

当订购方对包装形式另有要求时，按订购方要求执行。

5.3 运输与贮存

- 5.3.1 包装件在运输、贮存中严禁露天堆放，不得日晒雨淋。搬运、装卸过程中严禁抛摔。
- 5.3.2 贮存包装件的仓库应通风干燥，相对湿度不得超过 80%。

6 检验规则

6.1 基本原则

- 6.1.1 承制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应按 3.3 的要求选用原材料、杆件及配件，并应周期性检验；对半成品、成品应逐个检验，符合，并符合 3.4-3.10 的要求。
- 6.1.2 成品验收重点是成品加工质量、包装标志以及不受加工和包装影响的部分主要材料关键性能抽验。成品的外观质量和内在质量应符合表 5 和表 6 要求。

6.2 抽样

抽样方法为随机抽样，检验数量为 1%。原材料、杆件及配件理化性能的检验按实际需要取样。

6.3 检验项目

6.3.1 外观质量

6.3.1.1 外观检验内容及要求

按 3.1、3.2、3.4～3.8、5.1、5.2 条要求逐项检验，可按照表 5 规定进行检验。

表 3 表 5 外观检验

检验项目	要求	主要检验内容
样式及主要尺寸	3.1、3.2	样式及成品主要规格尺寸
颜色、缝制、外观等	3.4、3.5、3.6、3.7	颜色、色差、篷体缝制及外观
框架及金属配件	3.8	框架外观及焊接、金属配件外观、尺寸
辅料	3.9	拉绳、绳头及带头、拉链、搭扣、胶条宽度
包装及标志	按照 5.1、5.2 中相关外观规定	标志内容及规格、印字、包装规格、牢固性、检验单、使用说明书、包装单

6.3.1.2 缺陷划分

外观不符合附录0规定的技术要求，即构成缺陷，按其不符合标准和对产品使用性能及外观影响的程度记录缺陷程度和数量，缺陷分类表见附录0。轻缺陷指不影响使用功能的缺陷；重缺陷指通过换件小修可排除的缺陷；严重缺陷指影响帐篷使用功能应返厂维修的缺陷。

- a) 严重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严重影响产品使用性能、严重影响产品外观的缺陷；
- b) 重缺陷：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不严重，但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的缺陷；
- c) 轻度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但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较小的缺陷。

6.3.1.3 单件样品外观质量评定

按 6.3.1.2 对单件样本进行外观质量评定，如缺陷数符合以下要求则判该件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严重缺陷=0，重缺陷=0，轻度缺陷≤12， 或
严重缺陷=0，重缺陷=1，轻度缺陷≤7

6.3.1.4 批量外观质量评定

按 6.2 抽取的每个样品按 6.3.1.3 进行单件评定，如果不合格样本数不超过 10%，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

6.3.2 成品内在质量

6.3.2.1 内在质量检验项目

成品和材料内在质量的检验按照表 6 规定进行。

6.3.2.2 内在质量评定

样品内在质量全部达到 6.3.2 要求，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如有不合格项，可再取 1 个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测，结果合格作批内在质量合格，否则判批内在质量不合格。

6.4 入库批质量评定

对入库批产品按 6.3.1 和 6.3.2 检验后，如产品批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均合格判为批产品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表 6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和合格判定条件

部件	检 验 项 目		技术要求	检测方法
成品	防雨性能		30min 不渗漏	附录 I
涤纶 PU 涂层布	断裂强力, N	经向	≥ 2000	GB/T 3923.1
		纬向	≥ 1500	
	撕破强力, N	经向	≥ 80	GB/T 3917.3
		纬向	≥ 60	
	*阻燃性能	损毁长度, mm	≤ 150	GB/T 5455
		续、阴燃时间, s	≤ 15	
		熔融滴落物	不得引起脱脂棉燃烧或阴燃	
	耐光色牢度, 级		≥ 4	GB/T 8427-2008 方法 3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单位面积质量, g/m^2		≥ 300	JSB 9.3
	单孔中空涤纶短纤维含量, %		≥ 60	GB/T 16988
	保温性能, CLO		≥ 1.5	GB/T 35762
包芯绳	断裂强力, N		≥ 2500	FZ/T 65002
铝合金管	规格	外径	25 ± 0.38	直尺、卡尺
		壁厚	1.8 ± 0.23	
焊接钢管	规格	外径	28 ± 0.40	直尺、卡尺
		壁厚	1.0 ± 0.10	

注：有*的项为选择项，根据实际情况选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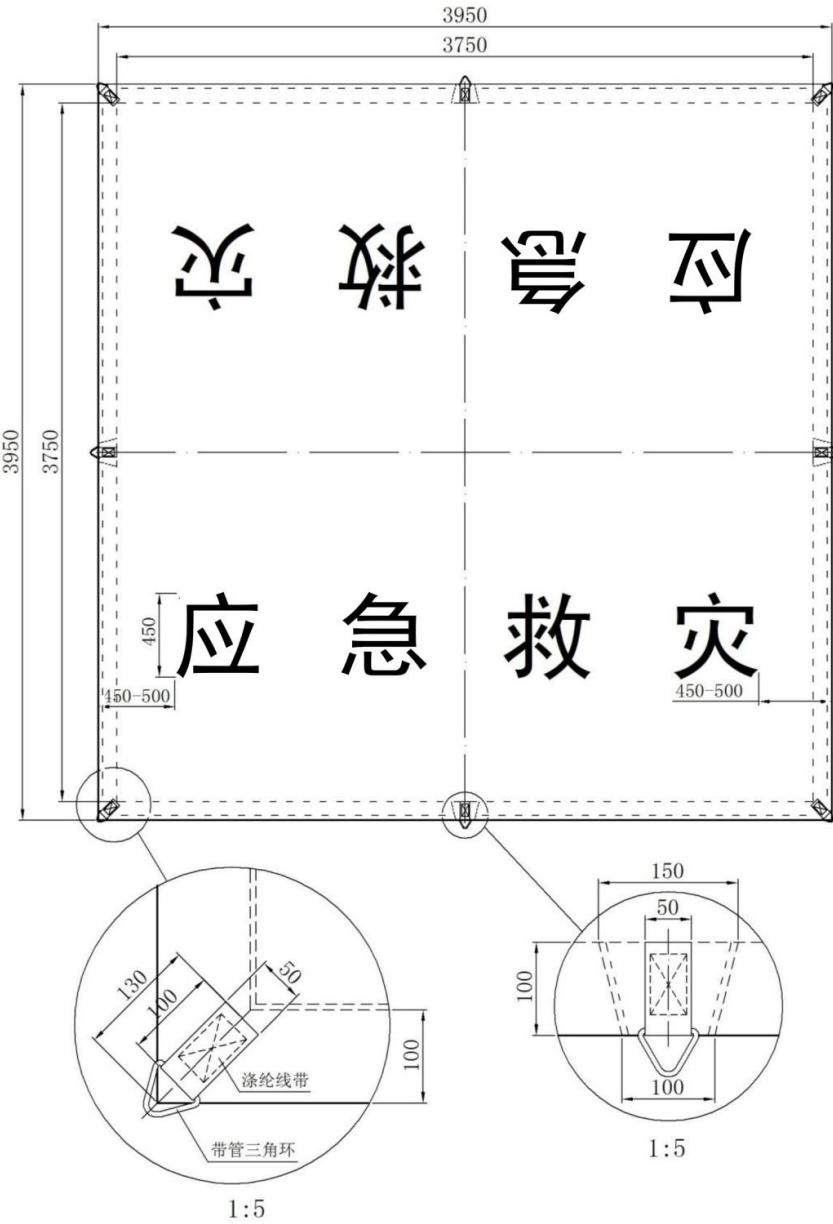
6.5 复验

如检验结果判定批质量不合格，供货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可申请收货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重新检验，复验以一次为准。凡复检判定合格的应作全批合格，但实际查出的不符合产品供货方应负责调换或作降价处理；判定不合格的应作全批不合格，收货方视情况责令供货方全部整改或作返工处理。物资检验合格后，收货方出具验收单。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篷体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A.1 篷体篷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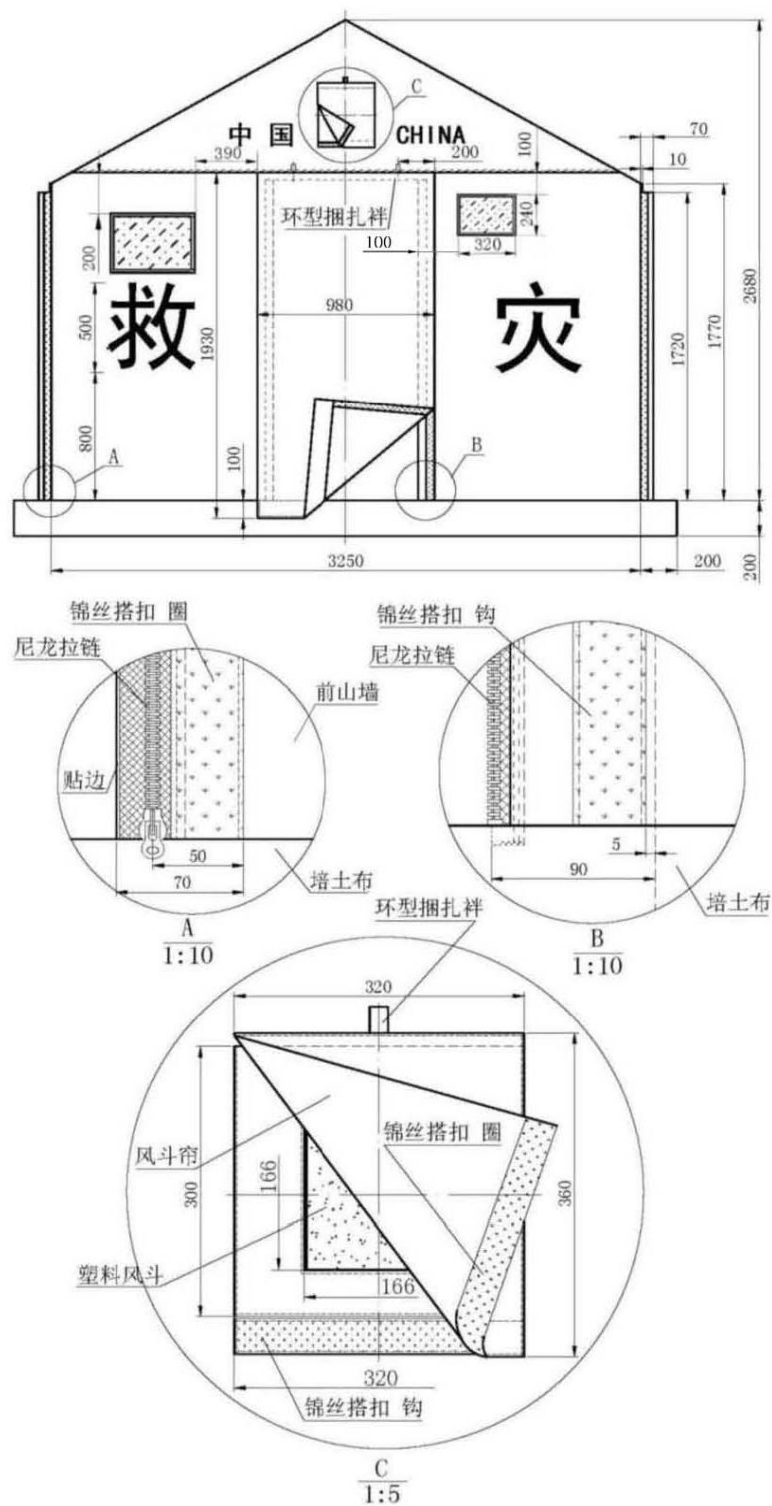
篷体篷顶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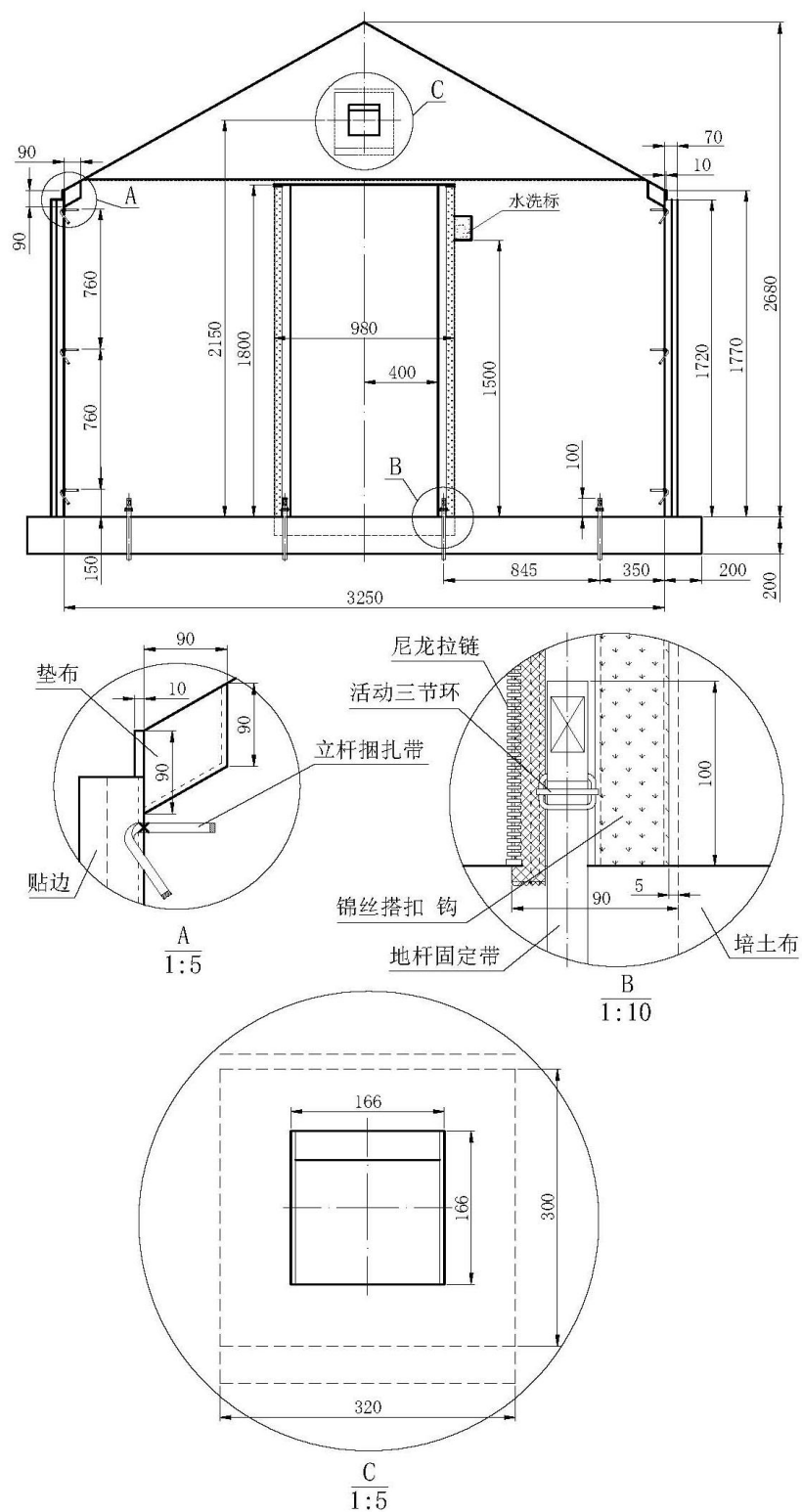
图A.1 篷体篷顶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2 篷体开门山墙

篷体开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2。篷体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3。（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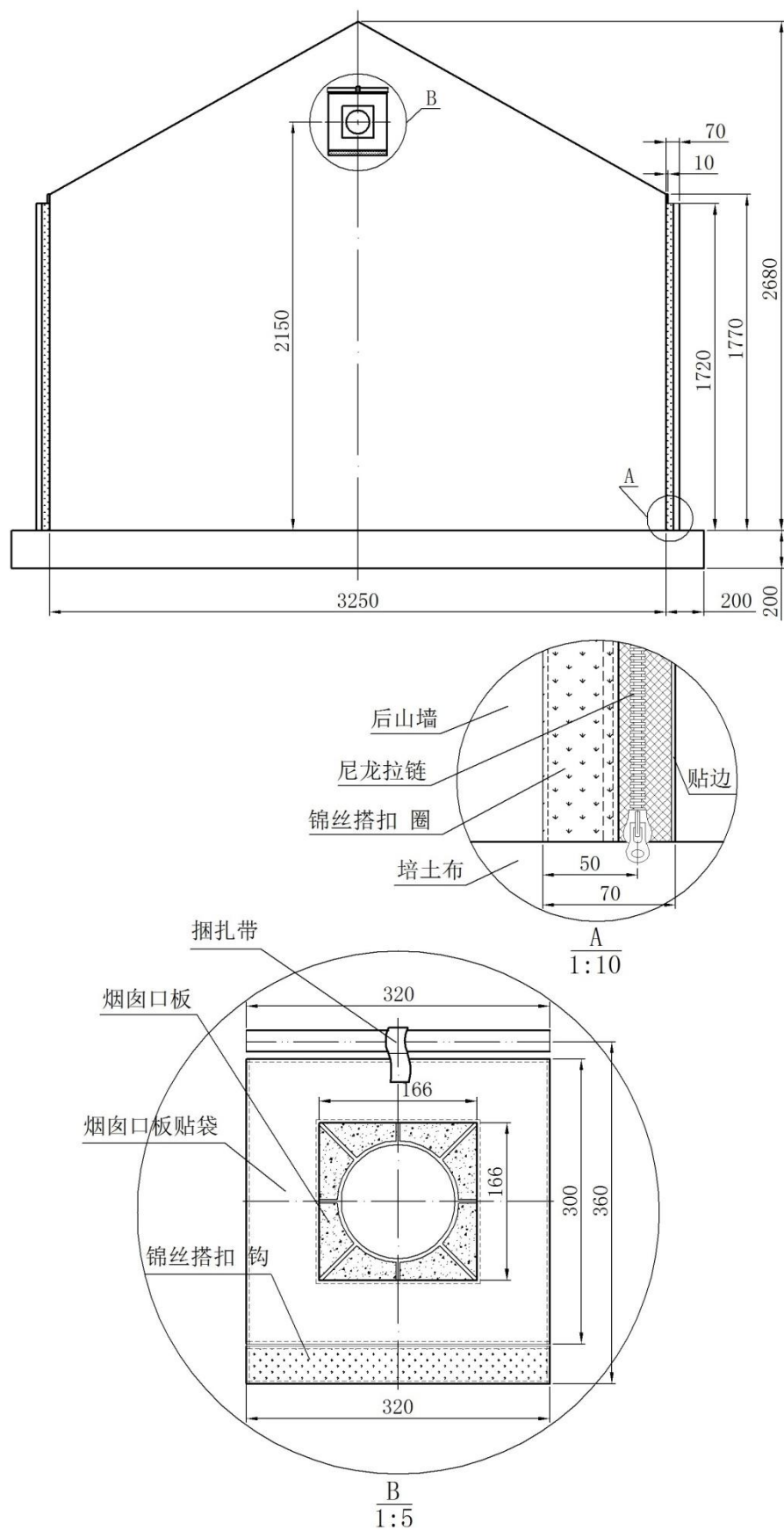
图A.2 篷体开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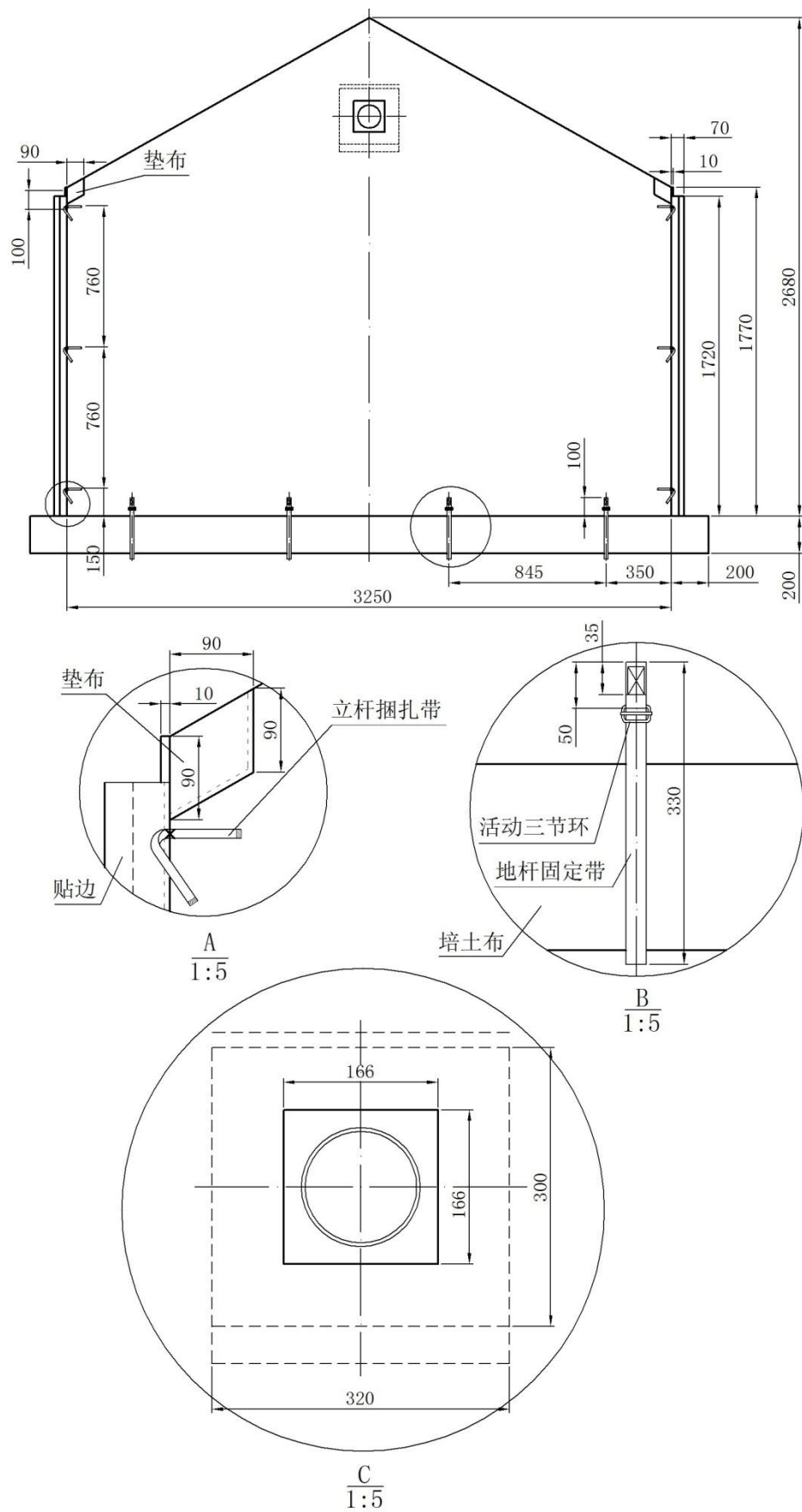
图A.3 篷体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3 篷体无门山墙

篷体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4。篷体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5。（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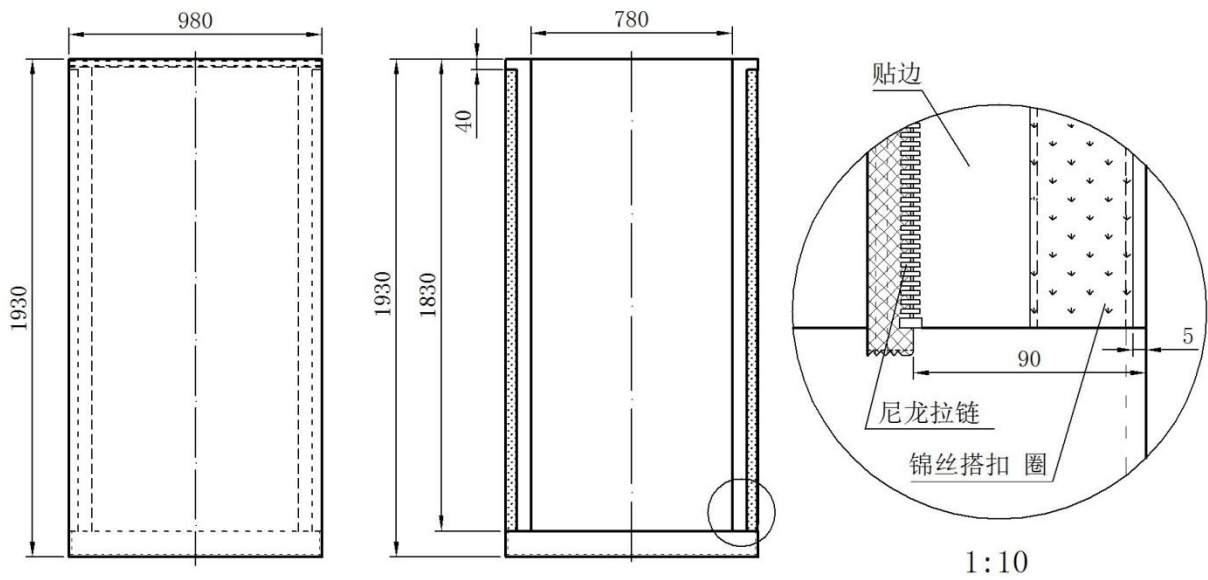
图A.4 篷体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图A.5 篷体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4 篷体门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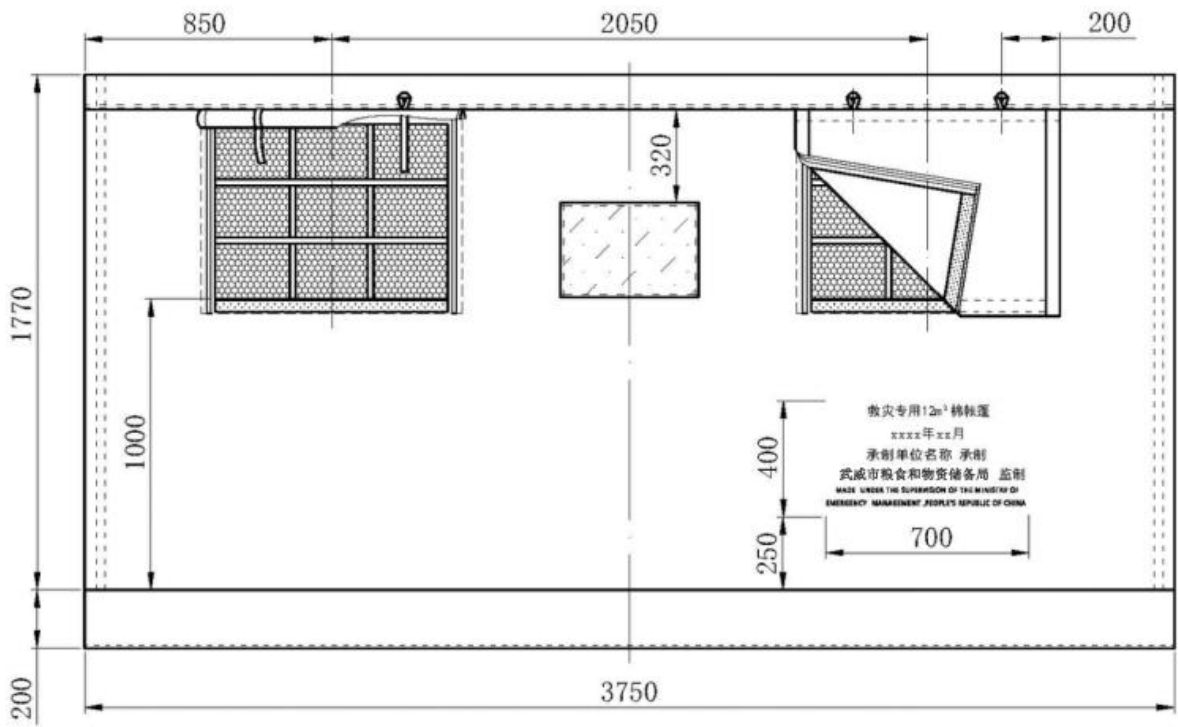
篷体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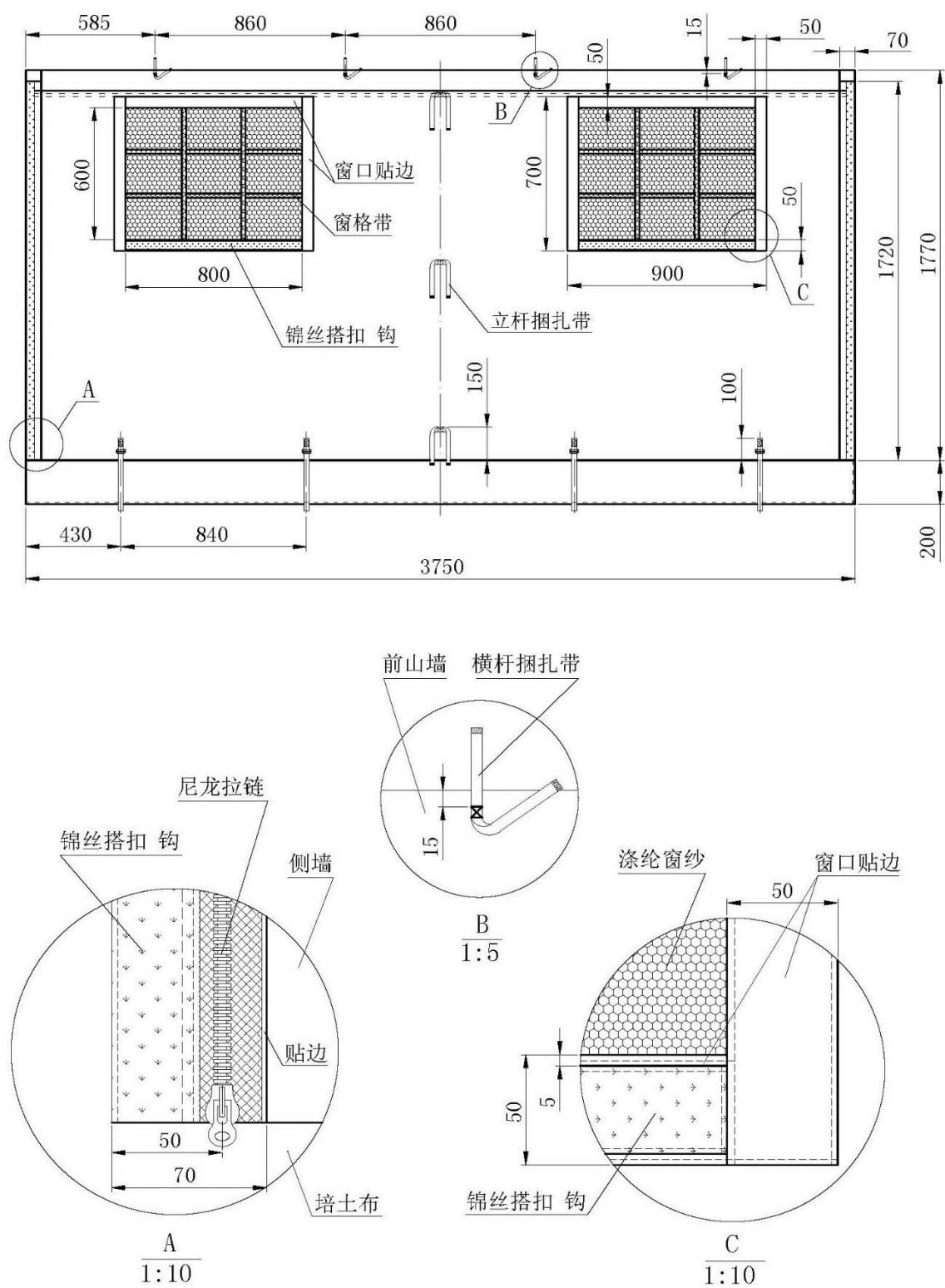
图A. 6 单篷体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 5 篷体侧墙

篷体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7。篷体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8。（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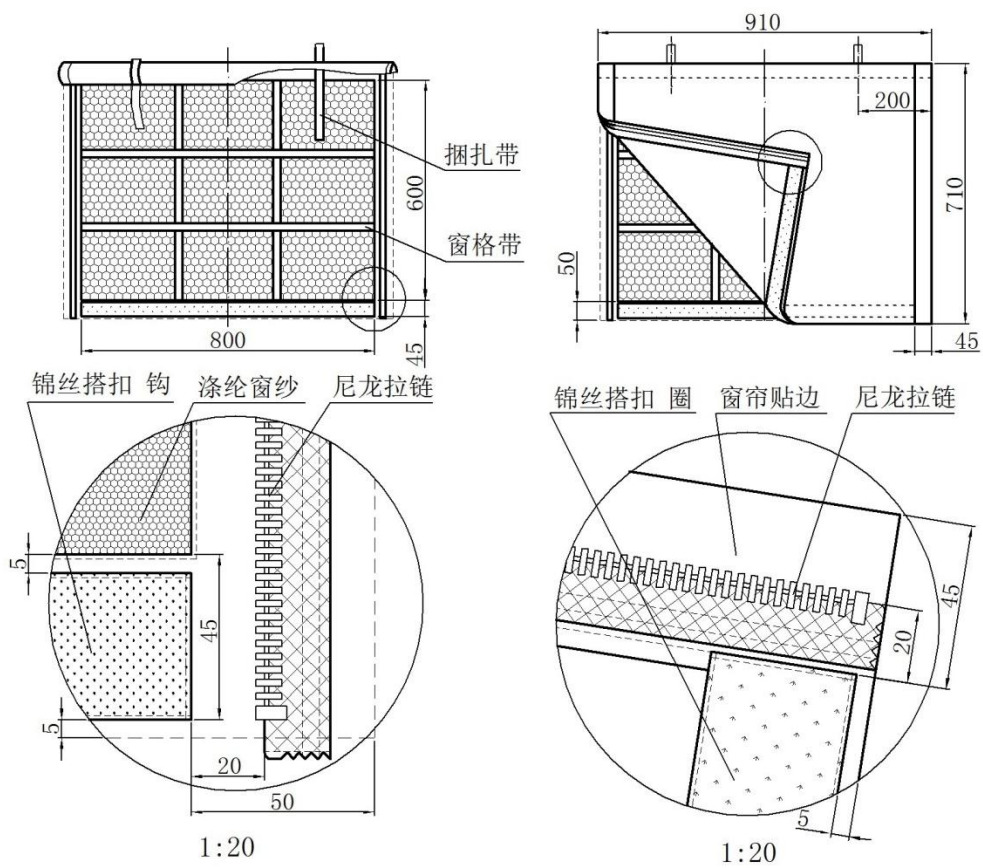
图A. 7 篷体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图A.8 篷体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6 篷体窗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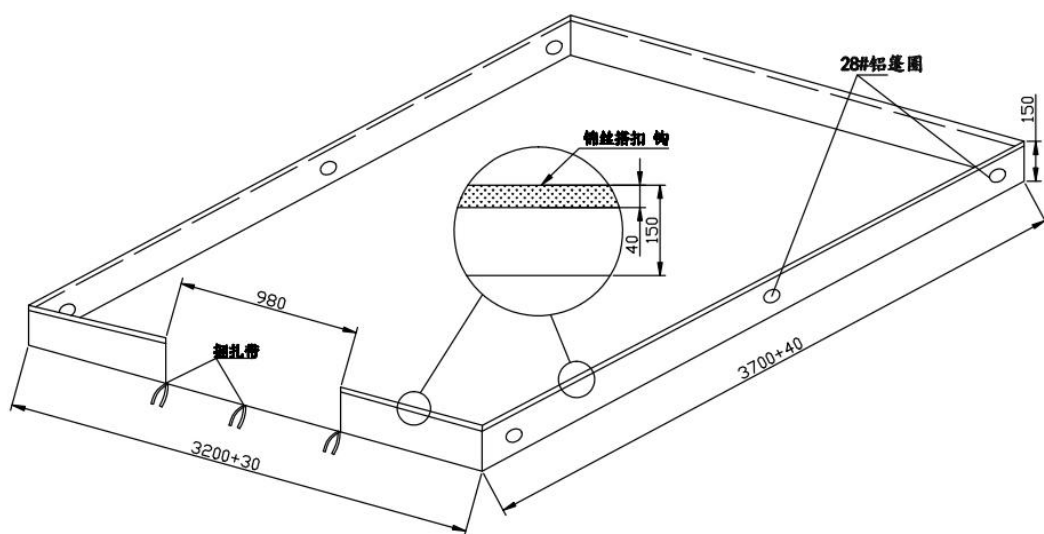
篷体窗帘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9。（单位为毫米）



图A.9 篷体窗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7 地铺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0。（单位为毫米）



图A.10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

A.8 棉内胆开门山墙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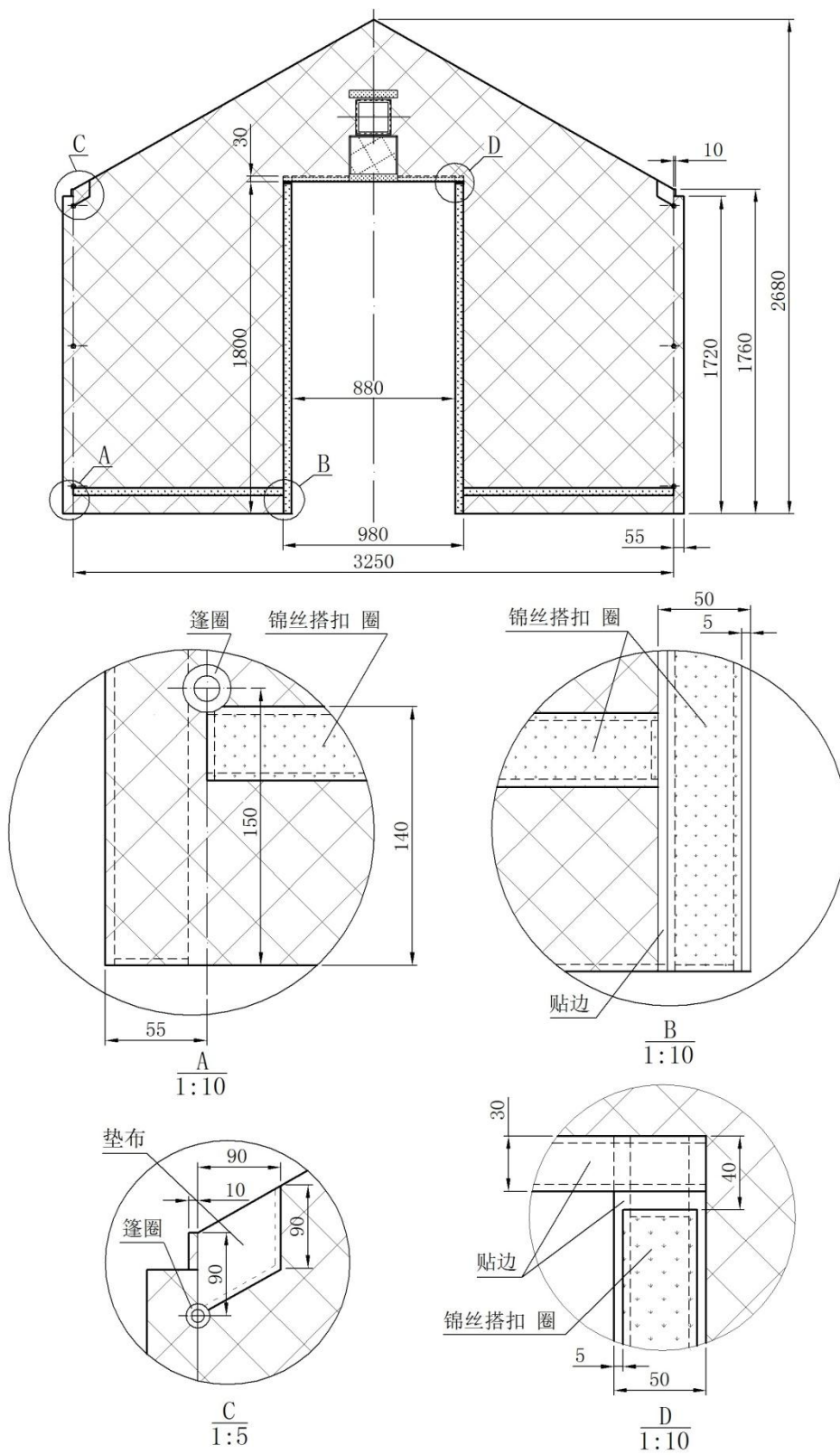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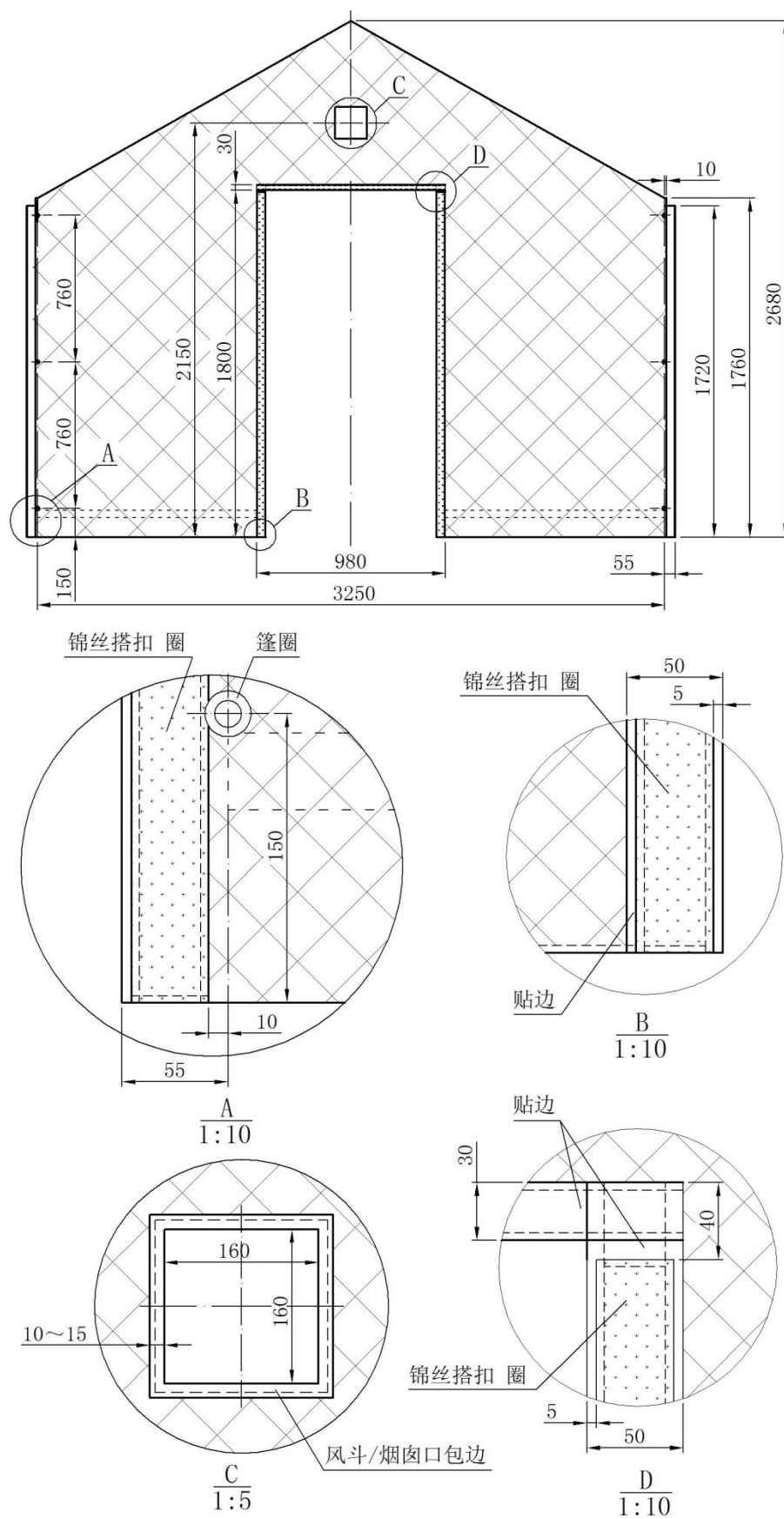


图 A.11 棉内胆开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9 棉内胆无门山墙

棉内胆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3。棉内胆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4。（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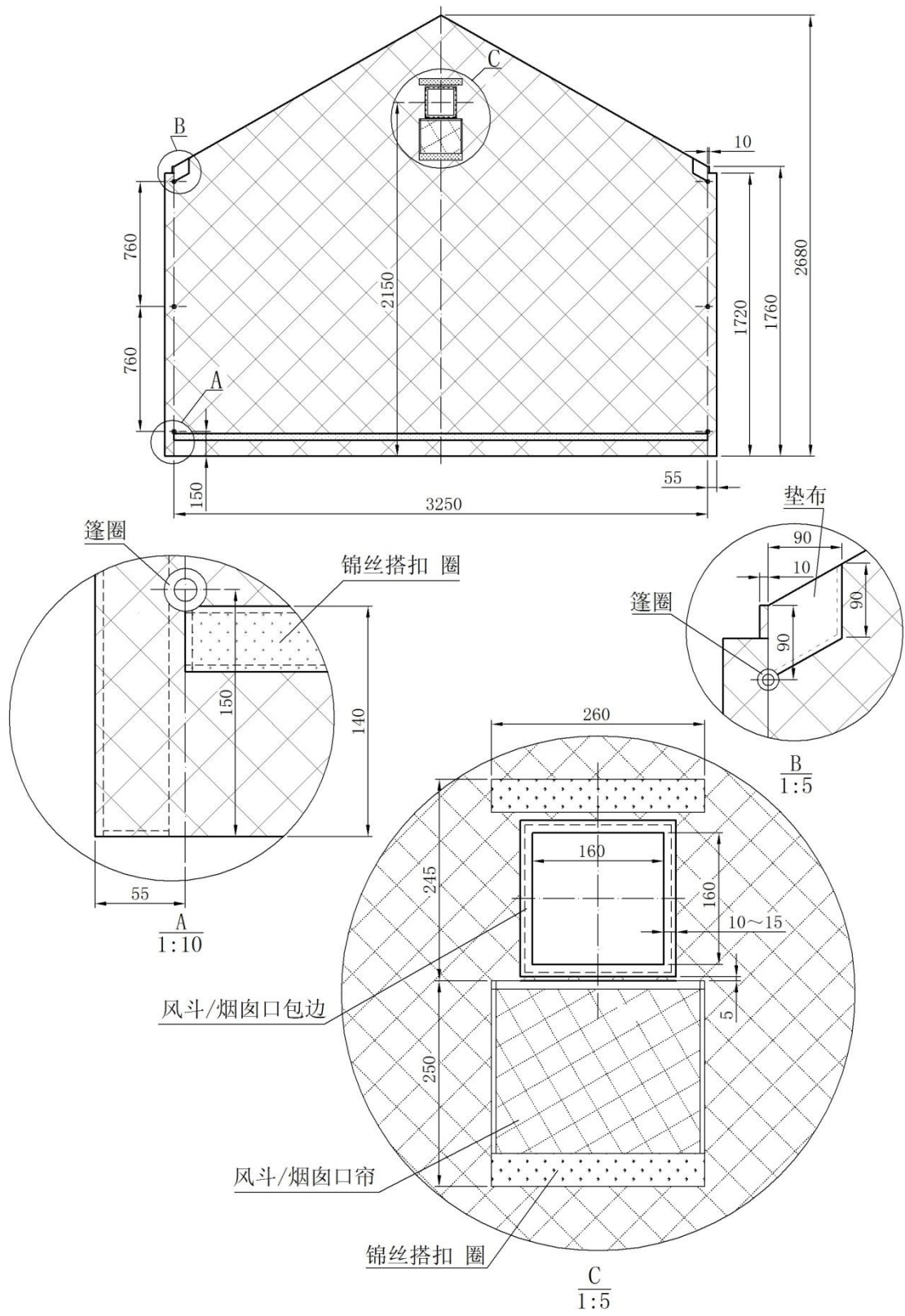


图 A.13 棉内胆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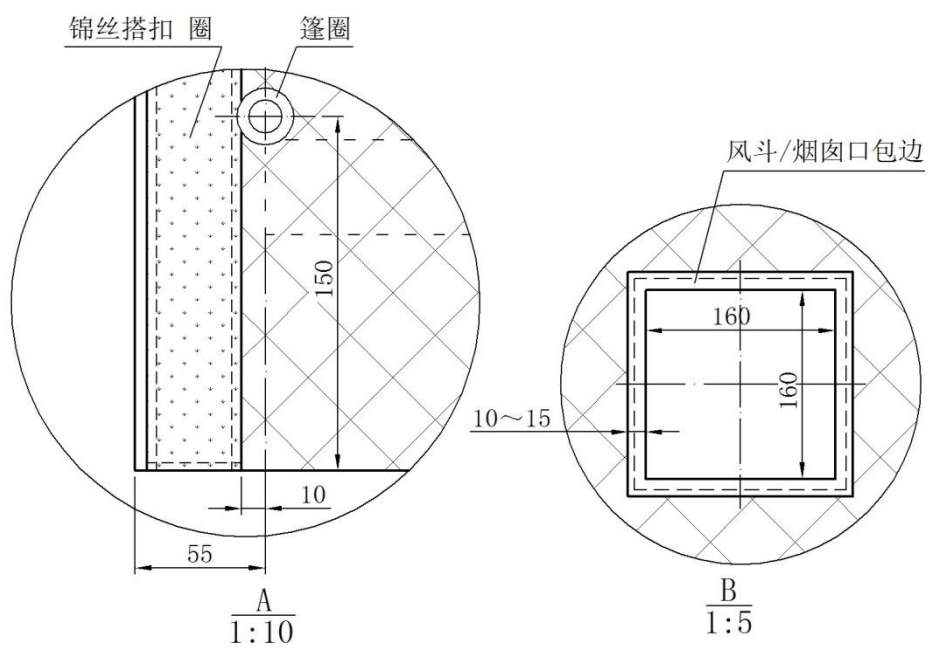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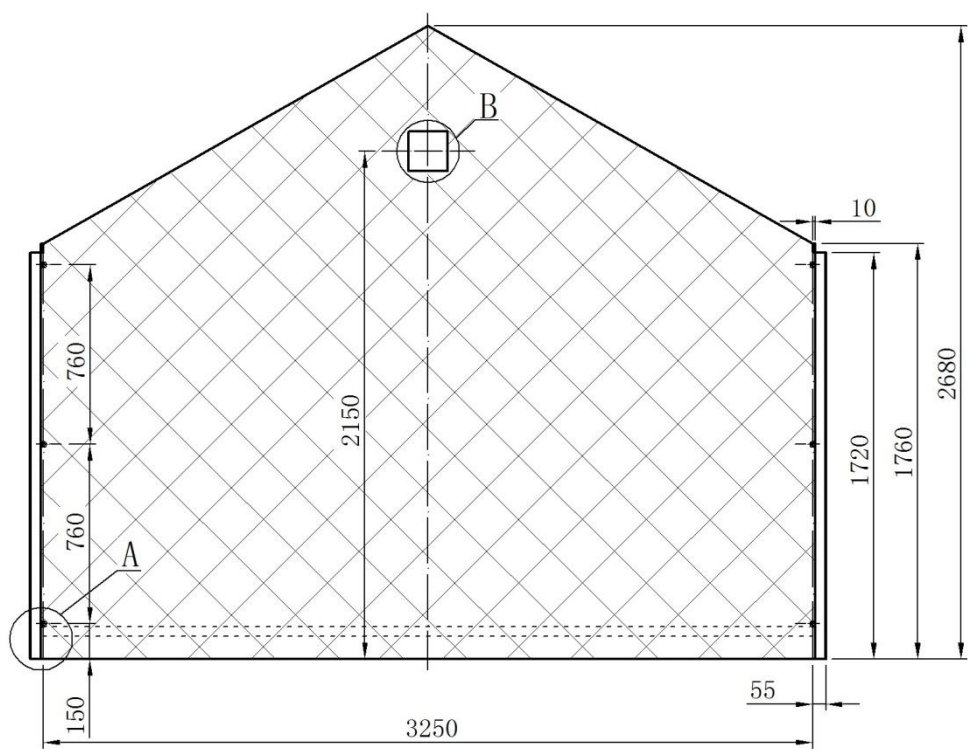


图 A. 14 棉内胆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0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面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5。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里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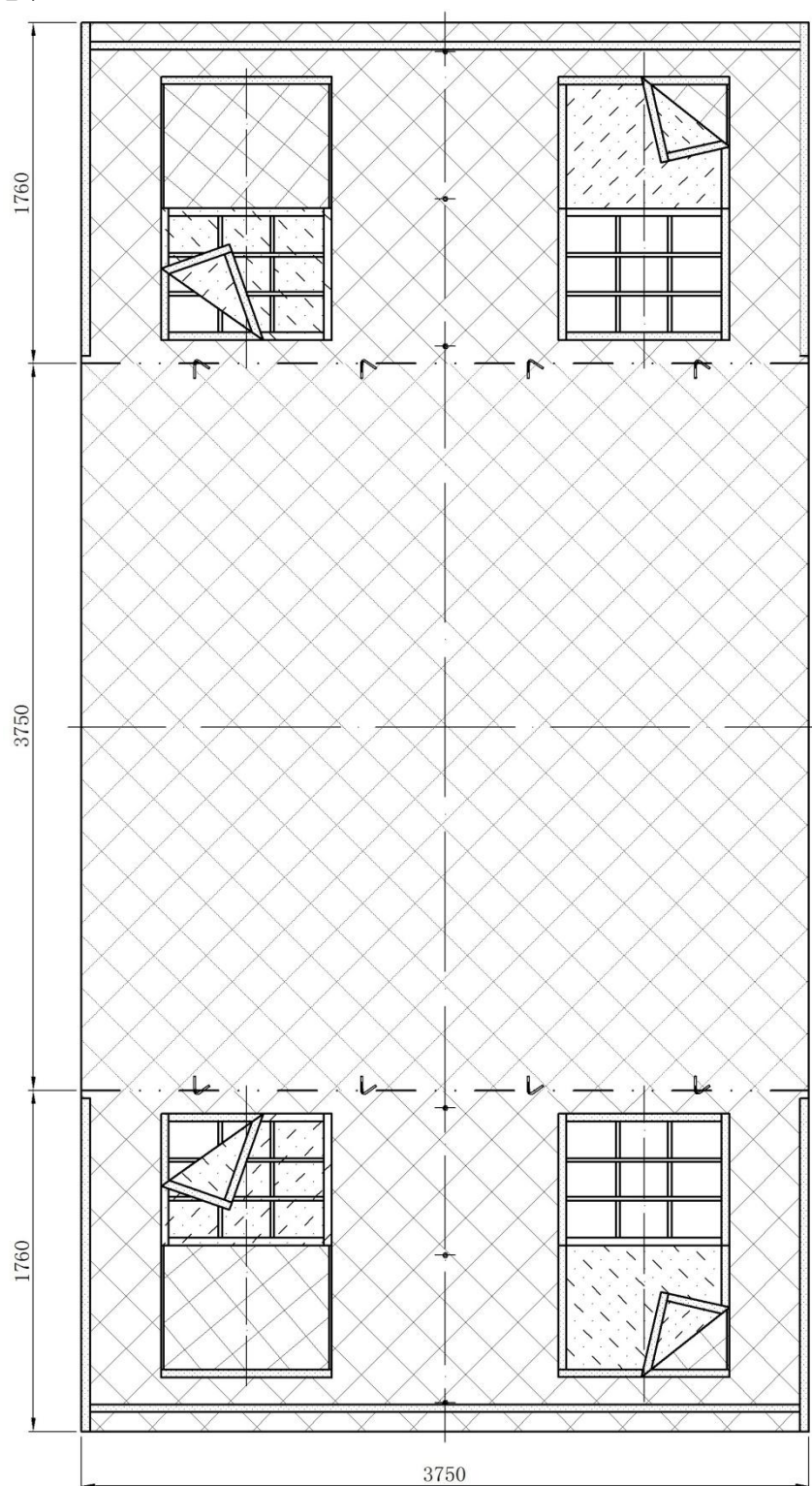


图 A. 15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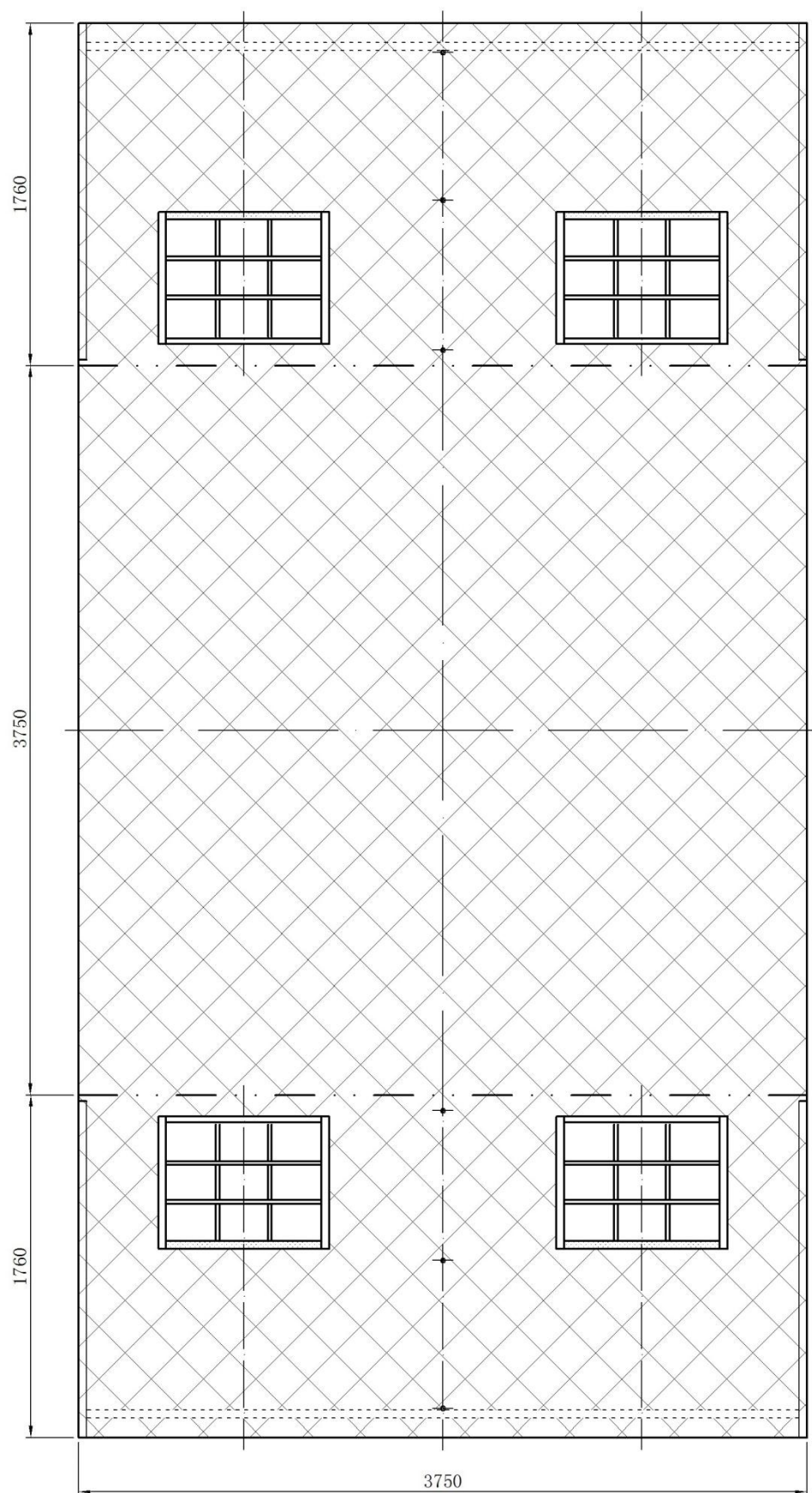


图 A. 16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1 棉内胆侧墙

棉内胆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7。棉内胆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8。（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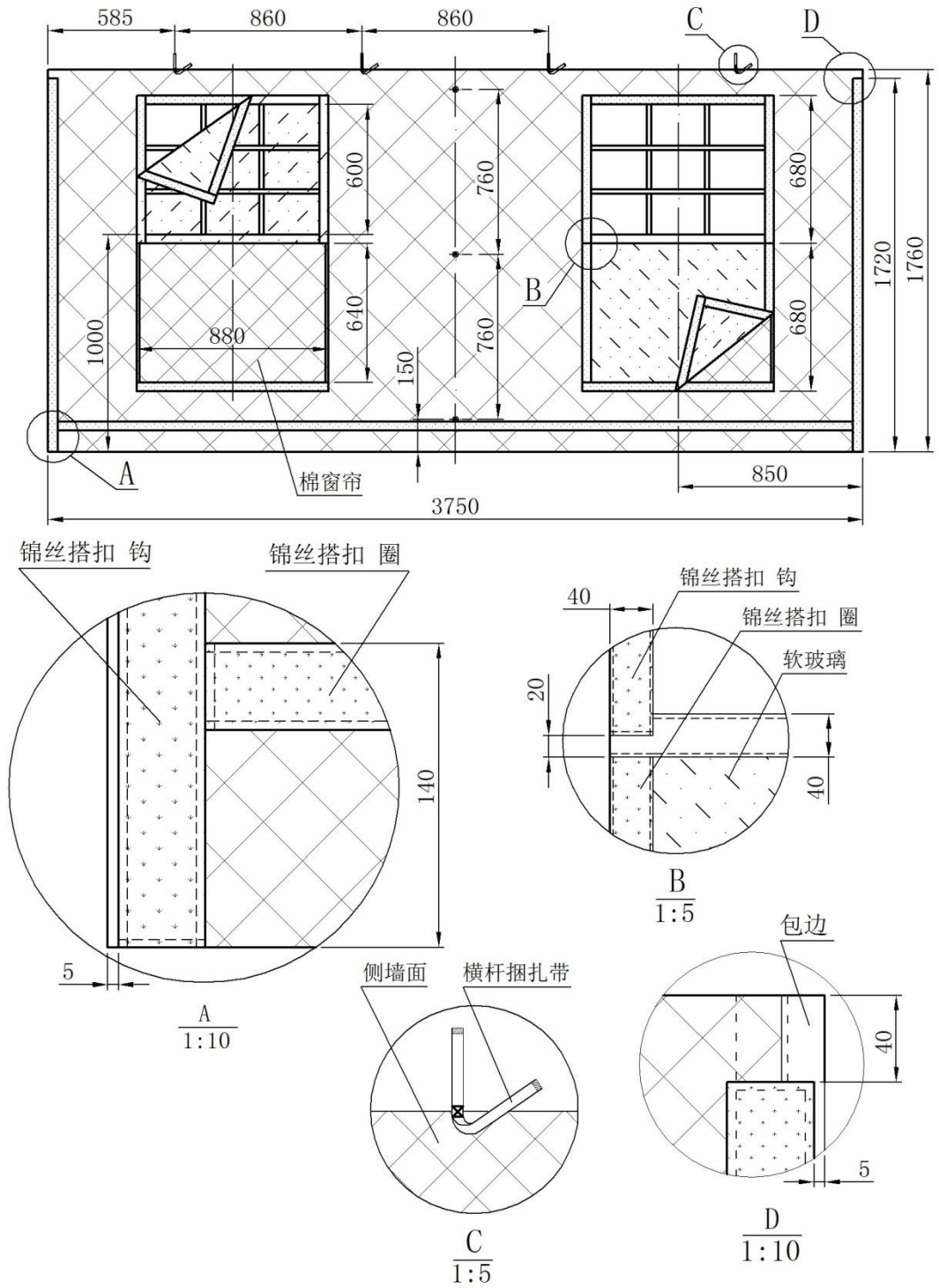


图 A. 17 棉内胆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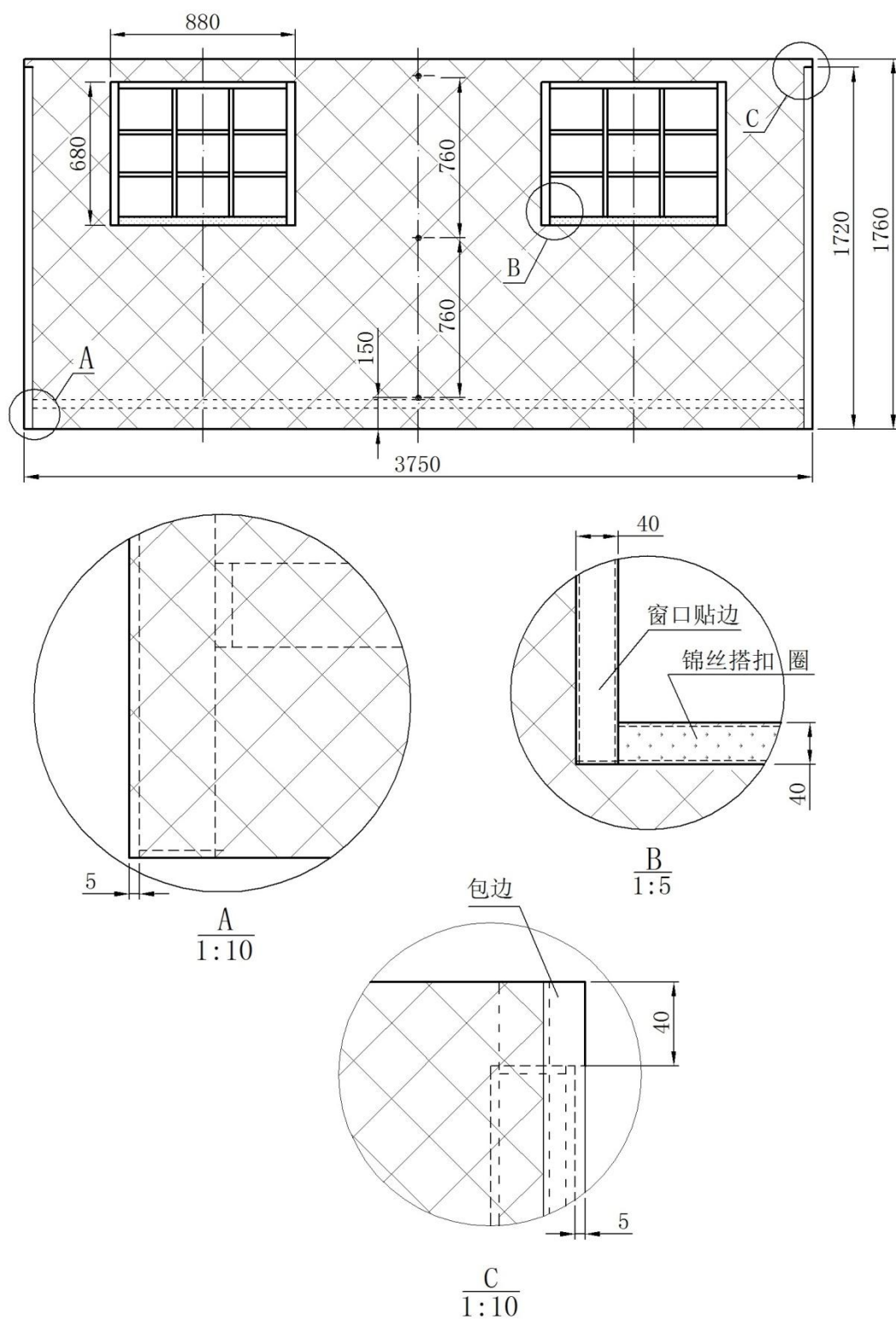


图 A. 18 棉内胆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2 棉内胆门帘

棉内胆门帘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9。（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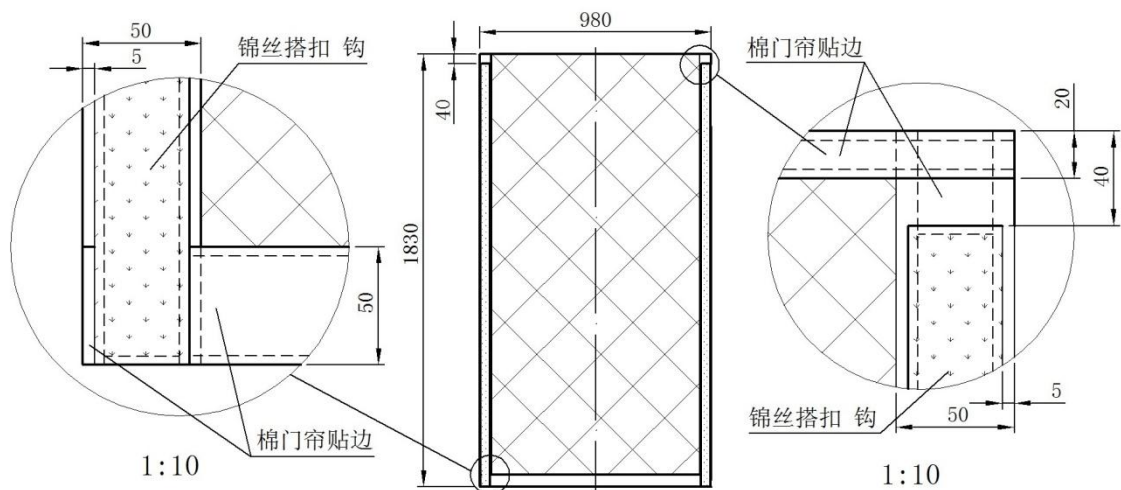


图 A. 19 棉内胆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3 包装袋

内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20，分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21，包装过程见图A. 22。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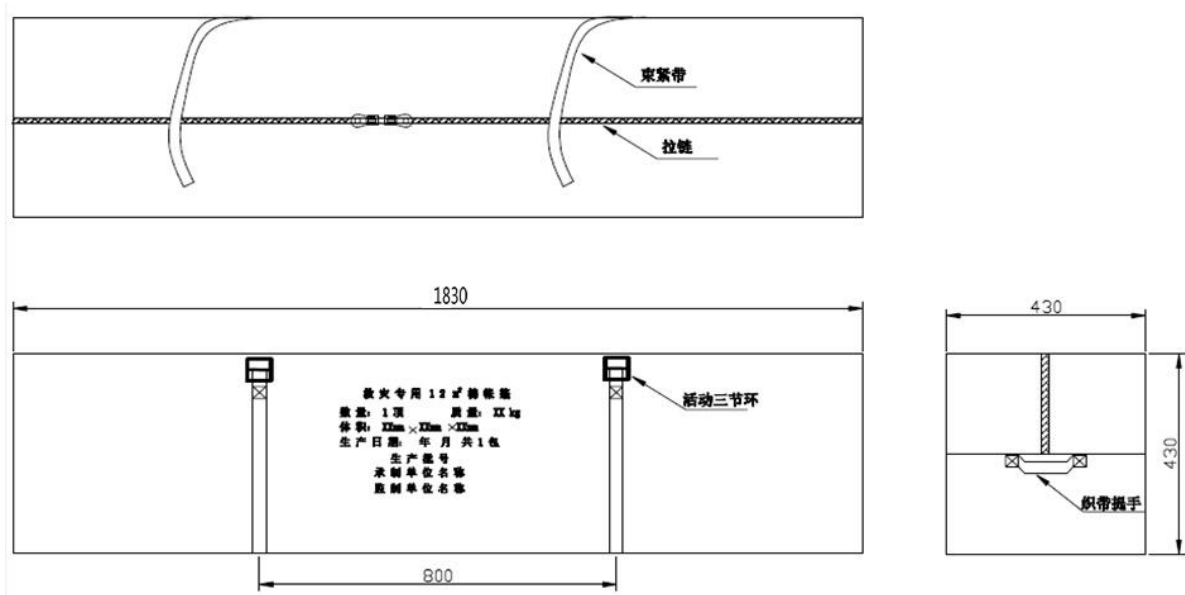


图 A. 20 一体化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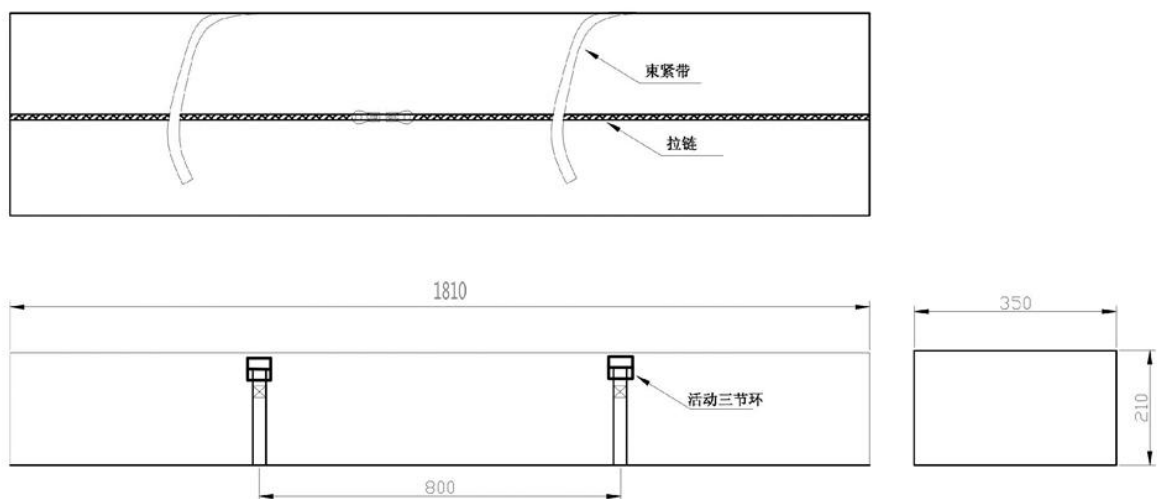


图 A. 21 分包装袋（篷体杆件集合袋）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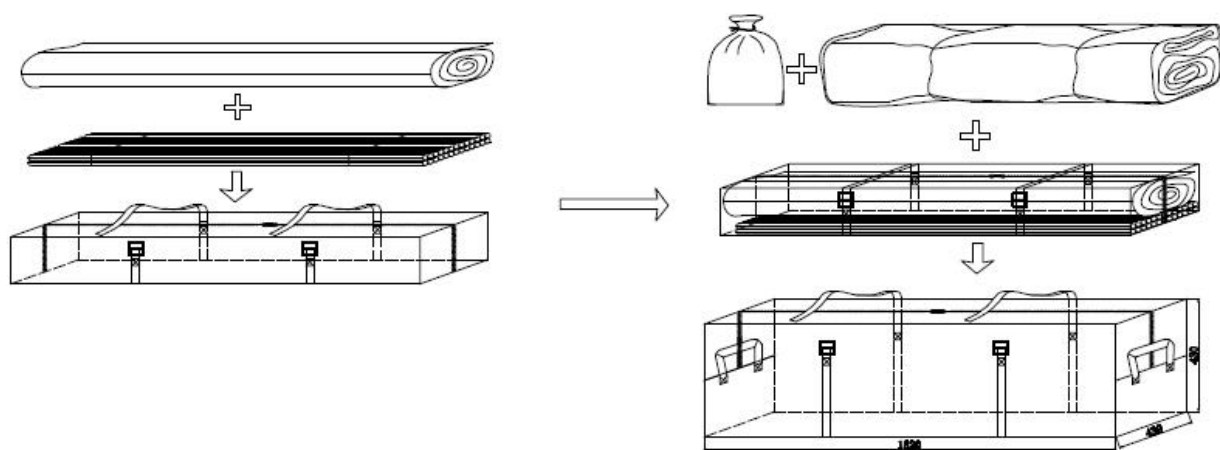


图 A. 22 包装过程示意图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框架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B.1 通用杆

通用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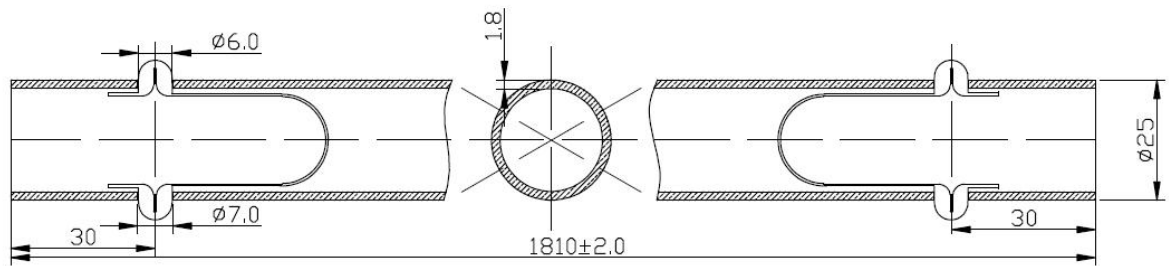


图 B.1 通用杆结构及主要尺寸

B.2 立杆

立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2。(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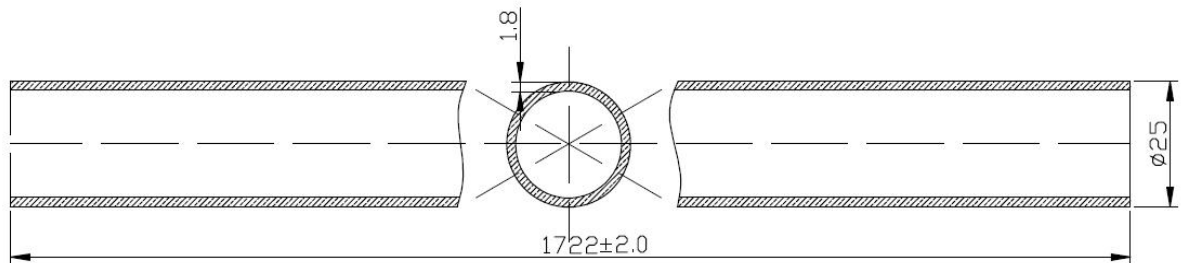


图 B.2 立杆结构及主要尺寸

B.3 山墙地杆

山墙地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3。(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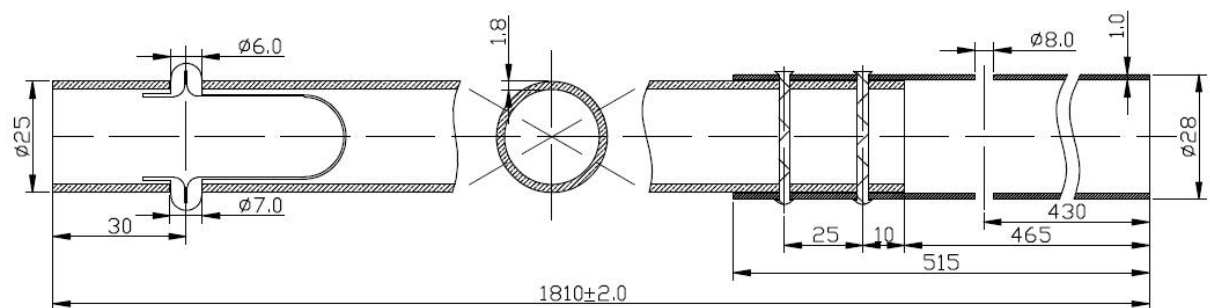


图 B.3 山墙地杆结构及主要尺寸

B.4 端架三通

端架三通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B.4。（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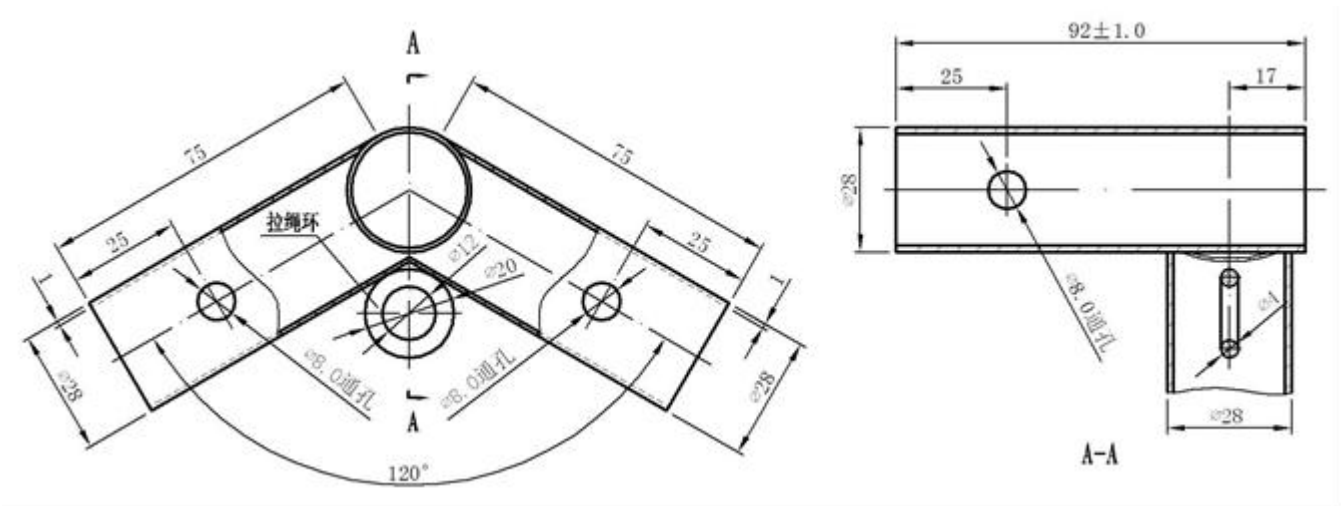


图 B.4 端架三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5 中架四通

中架四通结构及尺寸见图 B.5。（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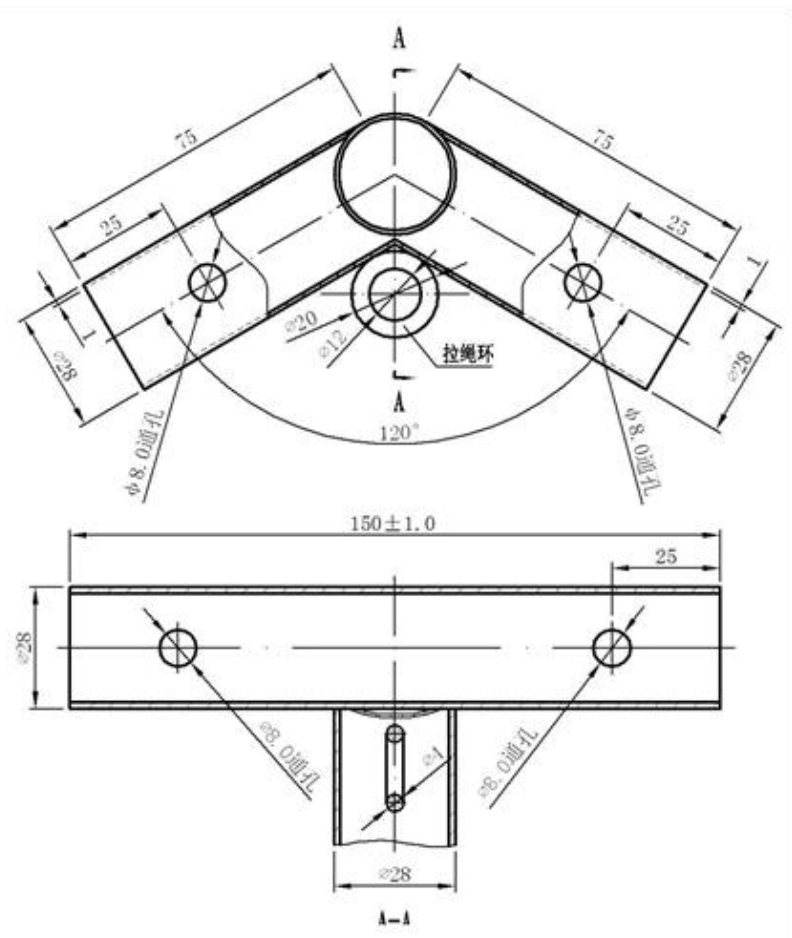


图 B.5 中架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6 地杆四通

地杆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B.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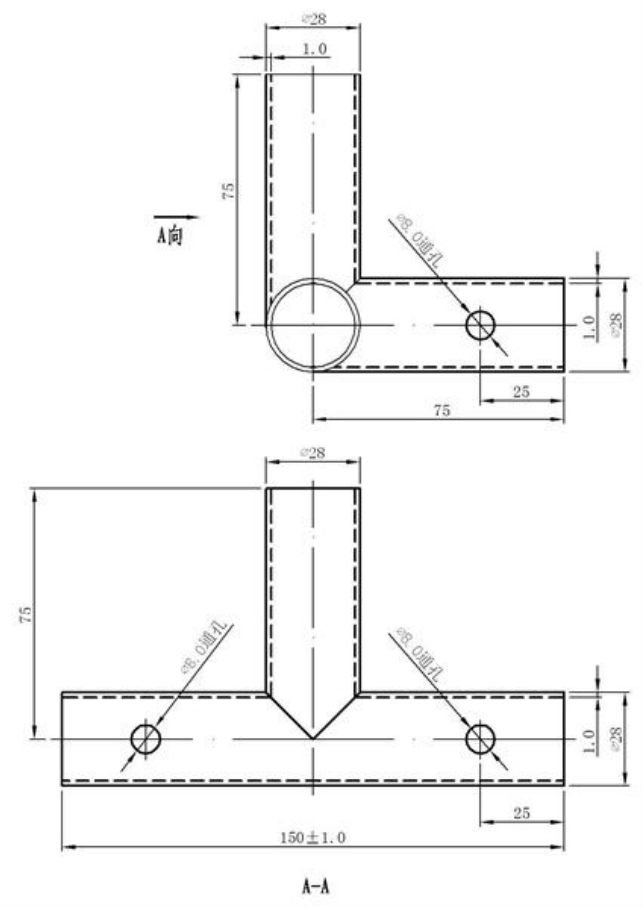


图 B.6 地杆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7 弹簧卡

弹簧卡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7。（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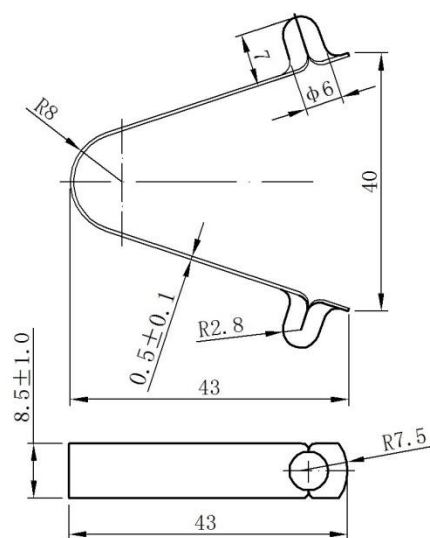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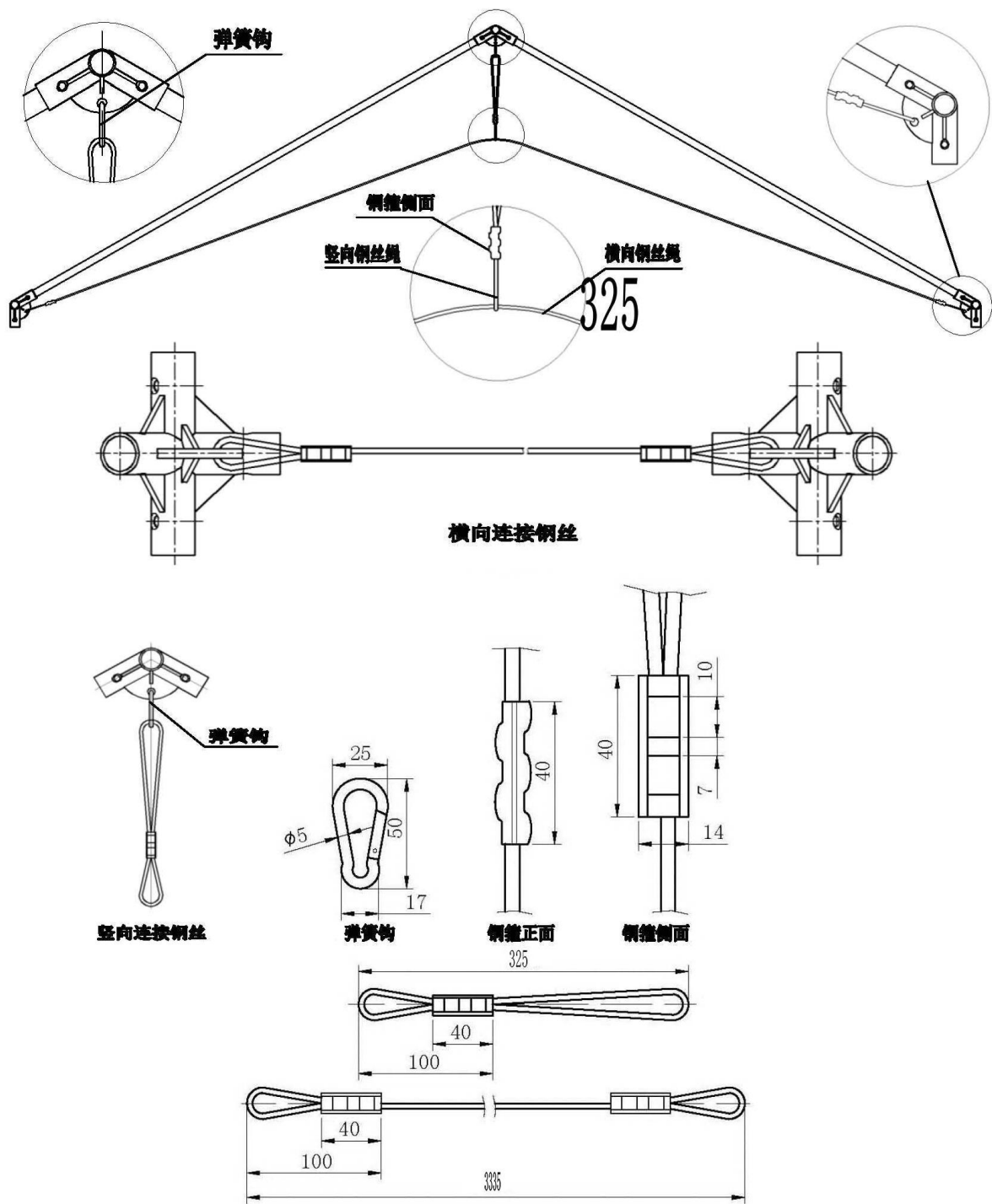


图 B. 7 弹簧卡结构及主要尺寸

B. 8 钢丝拉绳

竖向短钢丝绳挂上弹簧钩后的净长为 325mm，横向钢丝拉绳净长为 3335mm。钢丝拉绳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B. 8。（单位为毫米）



B.8 钢丝绳拉绳结构及主要尺寸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配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C.1 三角桩

三角桩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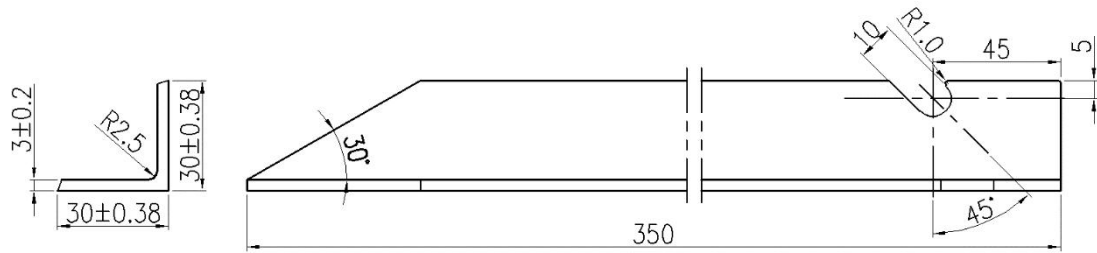


图 C.1 三角桩结构及主要尺寸

C.2 带管三角环

带管三角环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2。(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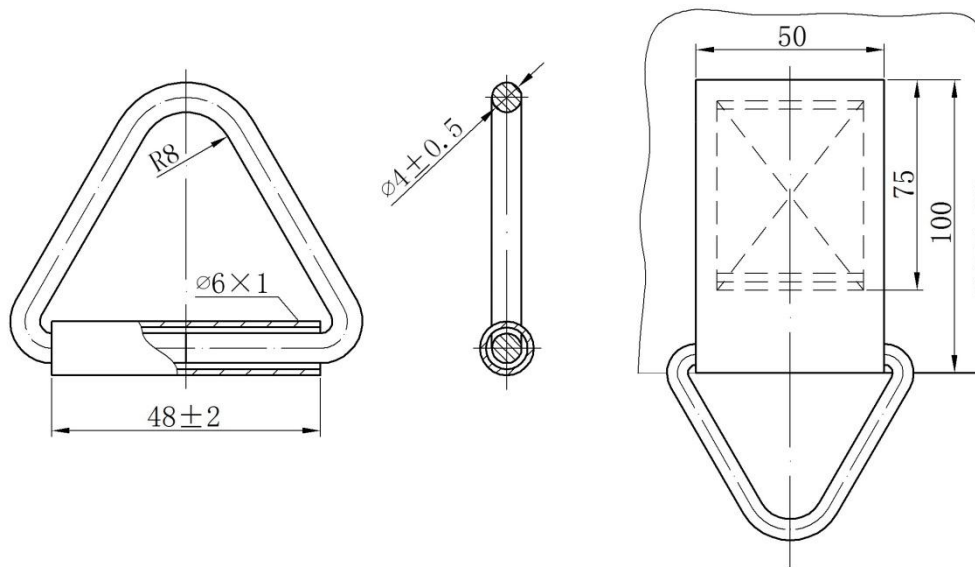


图 C.2 带管三角环结构及主要尺寸

C.3 活动三节环

活动三节环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3。(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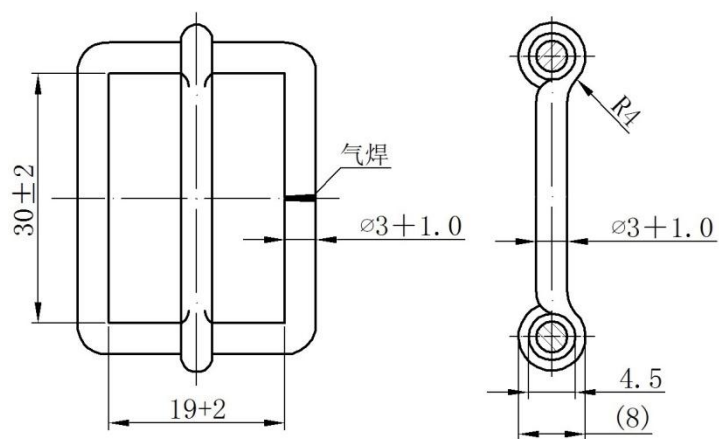


图 C.3 活动三节环结构及主要尺寸

C.4 烟囱口板

烟囱口板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4。(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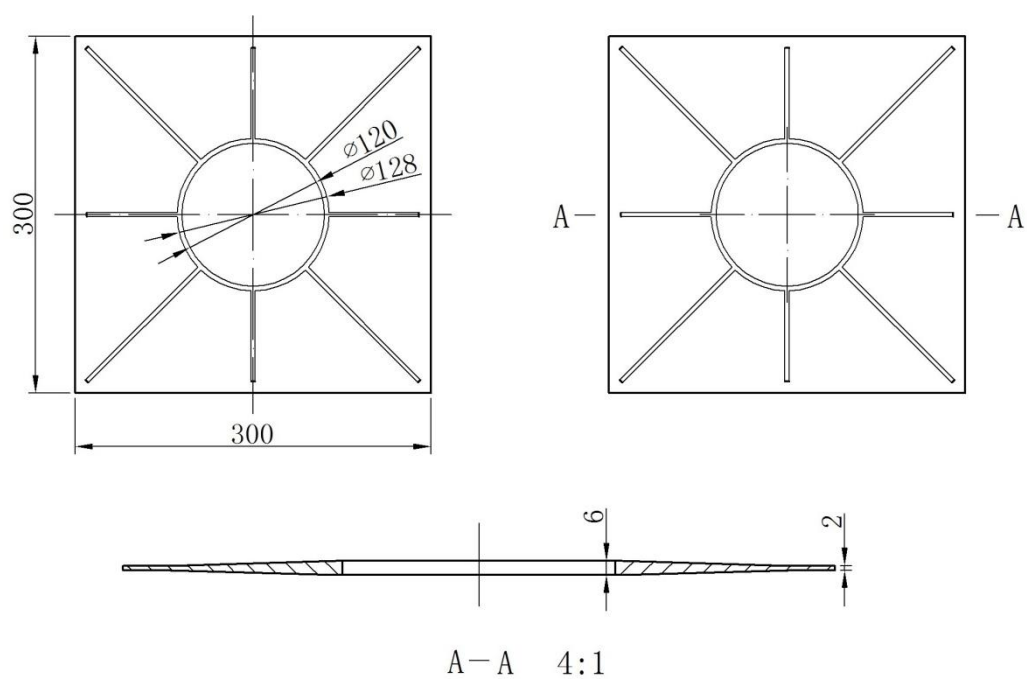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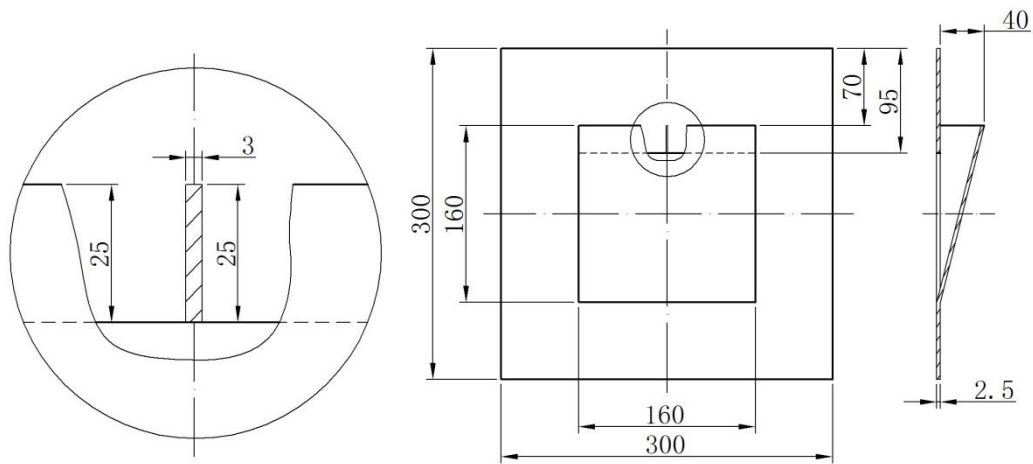


图 C.4 烟囱口板结构及主要尺寸

C.5 风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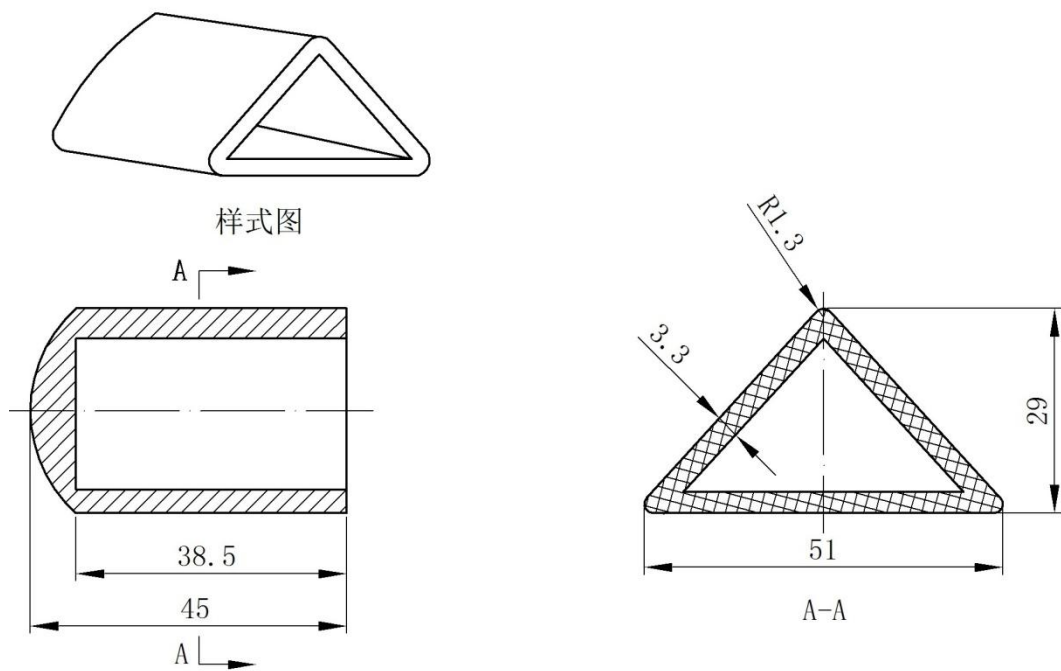
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5。(单位为毫米)



图C.5 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

C.6 橡塑桩头

橡塑桩头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6。（单位为毫米）



图C.6 橡塑桩头结构及主要尺寸

C.7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示意图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主要尺寸见图C.7。（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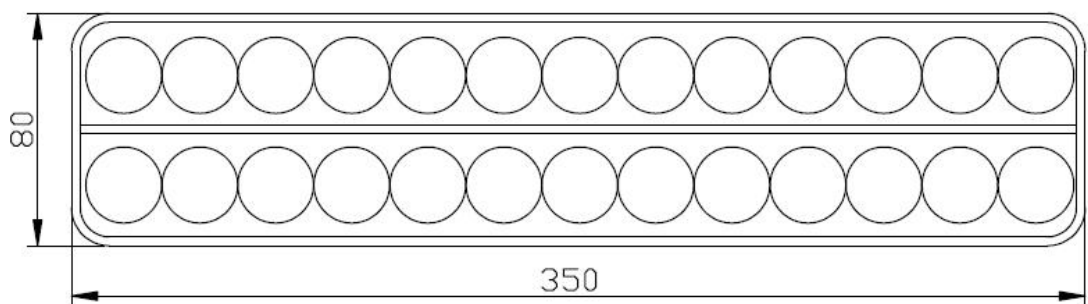


图 C. 7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主要尺寸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涂层布技术要求

D. 1 颜色及涂覆方式

篷体为天蓝色，符合潘通色卡号PANTONG 19—4049单面涂覆PU涂层布；
织物规格见表D. 1。

表D. 1 织物规格

项 目		规 格
涤纶长丝，%		100
纤维规格，dtex	经纱	333
	纬纱	333
单位面积质量，g/m ²		220

D. 2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见表D. 2。

表D. 2 PU涂层布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项 目		性能指标	试验方法
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		≤10	GB/T 4669
断裂强力，N/5cm	经向	≥2000	GB/T 3923. 1
	纬向	≥1500	
撕破强力，N	经向	≥80	GB/T 3917. 3
	纬向	≥60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耐光色牢度		≥4	GB/T 8427-2008方法3
静水压，kPa	未经折叠部位	≥50	GB/T 4744

	*折叠后有折痕部位	≥30	
阻燃性能	损毁长度, mm	≤150	GB/T 5455
	续、阴燃时间, s	≤15	
	熔融滴落物	不得引起脱脂棉燃烧或阴燃	
注;折痕部位耐静水压测试样折叠方法及测试要求见附录P。			

附 录 E
(规范性附录)
保温材料技术要求

E.1 保温材料质量指标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的质量指标见表 E.1。

表 E.1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质量指标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指标	试验方法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1	单位面积质量, g/m ²	≥300	JSB 9.3
2	单孔中空涤纶短纤维含量, %	≥60	显微镜横截面计数参照 GB/T 16988
3	保温性能, CLO	≥1.5	GB/T 35762

附 录 F
(规范性附录)
地铺布料技术要求

F.1 地铺材料质量指标

地铺布为灰色，潘通色卡号PANTONG 15—4101。

聚乙烯双面淋膜的质量指标见表 F.1。

表 F.1 聚乙烯双面淋膜质量指标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指标	试验方法
			聚乙烯，双面淋膜	
1	单位面积质量，g/m ²		≥120	GB/T 4669
2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3	静水压，kPa		≥7.5	GB/T 4744
4	断裂强力，N	经向	≥500	GB/T 3923.1
		纬向	≥350	

附 录 G
(规范性附录)

28×2/28×2 涤纶防水帆布技术要求

G.1 颜色

涤纶防水帆布为天蓝色。

G.2 织物规格

织物规格见表G.1。

表G.1 织物规格

项 目		规 格
涤纶丝（DTY），%		100
单位面积质量，g/m ²	≥290	GB/T 4669
密度，根/10cm	经 向≥237	GB/T 4668
	纬 向≥180	

G.3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见表G.2

表G.2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项 目		指 标	试 验 方 法
断裂强力，N/5cm	经 向	≥1200	GB/T 3923.1
	纬 向	≥1000	
撕破强力， N	经 向	≥35	GB/T 3917.3
	纬 向	≥30	
静水压， kpa		≥4.0	GB/T 4744

附 录 H
(规范性附录)
铝合金管技术要求

H.1 铝合金管

Φ25 mm×1.8mm 铝合金管的性能要求见表 H.1。

表H.1 铝合金管性能

规格	外径, mm	25±0.38	直尺、卡尺
	壁厚, mm	1.8±0.23	
抗拉强度, R _m /MPa		≥255	GB/T 228.1
屈服强度, R _{p0.2} /MPa		≥200	

附 录 I
(规范性附录)
防雨性能试验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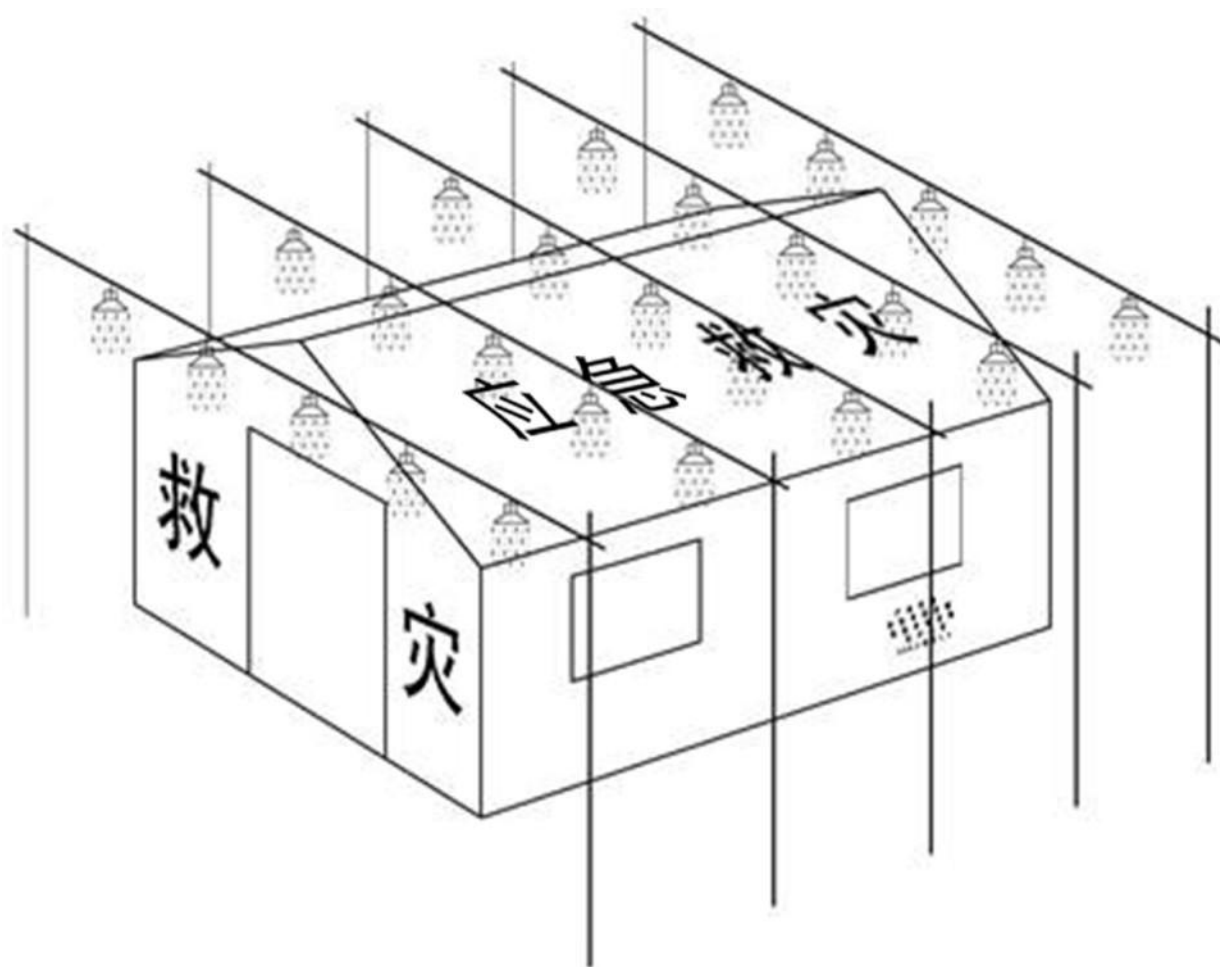
I.1 防雨性能要求

- a) 篷体四个角用拉绳拉紧，使篷顶部位平展后再进行喷淋试验。
- b) 按图 I.1 测试，30min 篷顶及篷顶与侧墙缝合部位无渗水现象。

I.2 防雨试验

将帐篷支撑，使帐篷完全处于受力状态后，按图I.1实施人工降雨测试，试验条件如下：

- a) 喷水管道设水泵1个；
- b) 喷水管道设水量调节阀1个；
- c) 喷头间距1m，喷淋面积可均匀覆盖整个帐篷；
- d) 喷头与帐篷顶间距大于0.8m；
- e) 每个喷头喷水量不小于40L/30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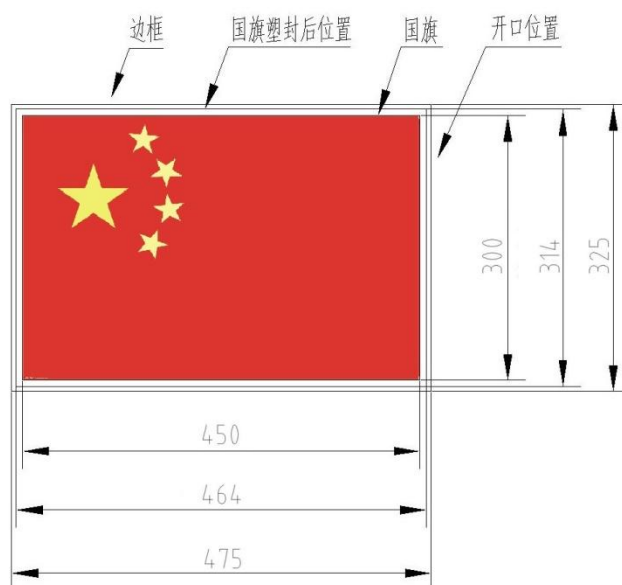


图I.1 防雨性能试验示意图

附录 J
(规范性附录)

救灾专用 12 m²棉帐篷国旗标志技术要求

- J.1 国旗纸张采用 200g/m²铜板纸，国旗尺寸为长 450mm×宽 300mm。
- J.2 胶板印刷，连续使用 2 年以上日光照射下不褪色。
- J.3 将国旗采用塑封方式保障其可靠密封防水。塑封薄膜厚度为 150。塑封国旗后尺寸为长 464mm×宽 314mm。
- J.4 国旗位置规定，在前山墙“救”字上方，距门上口 200mm，距门口 390mm处放置国旗插袋一个。在两侧墙窗口居中位置放国旗插袋各一个。
- J.5 塑封好的国旗根据帐篷生产批量配套单独包装，在帐篷展开后再插入国旗插袋中。
- J.6 国旗的其它要求应满足GB 12982 的要求。主要尺寸见图J.1。（单位为毫米）



图J.1 国旗标志主要尺寸

附录 K
(规范性附录)

中国 CHINA 标志技术要求

将“中国 CHINA”分别放在风斗口的两侧。印字为白色平头标准黑体字，印刷字迹清晰、工整、布局合理。具体尺寸要求如下图所示。尺寸位置见图K.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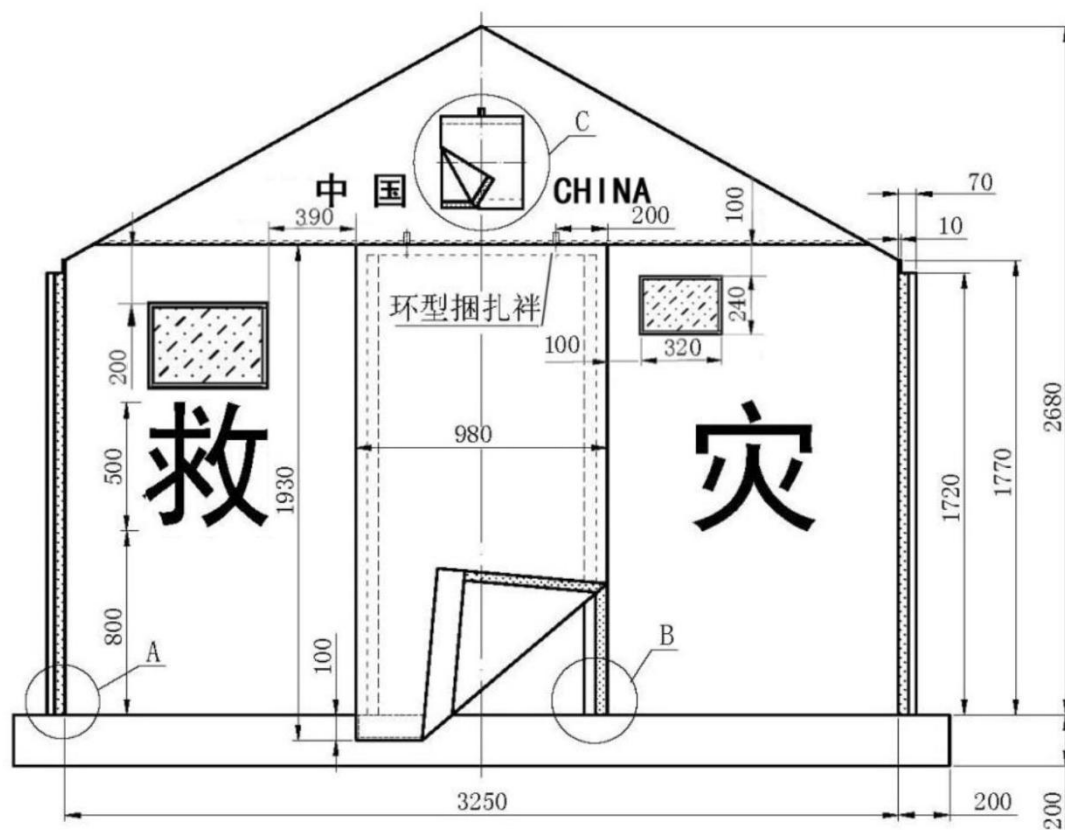


图 K.1 “中国 CHINA”标识示意图

附录 L
(规范性附录)
水洗标及二维码

- L.1 篷体水洗标位于开门山墙里结构右侧门框距地 1500mm，尺寸约为 130mm×100mm，样式见图L.1，位置见附录A中图A.3，空白水洗标应选用耐磨，防水材质，并能够与二维码材质强力粘合。
- L.2 外包装袋两端面码垛标志旁粘贴二维条码不干胶，位置见图L.2。
- L.3 二维条码采用热敏不干胶 10 年纸，保证持久耐用。

单位为毫米



图 L.1 水洗标样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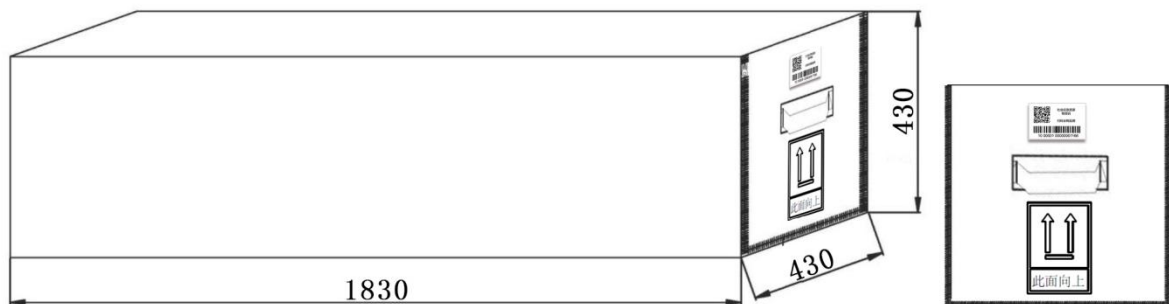


图 L.2 外包装袋二维码位置

附 录 M
(规范性附录)
产品包装单

M.1 产品包装单见表M.1。

表M.1 产品包装单

类别			名称		单位	数量	质量(kg)	包装标志
一体化包装	分包装部分	篷体部分	篷体（含拉绳）		件	1	××	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 数量：1顶 质量：××kg 体积：1830mm×430mm×430mm 生产日期： 年 月 共1包 第1包 承制单位名称 承制 监制单位名称 监制
			地铺		套	1		
			产品使用说明书		本	1		
			产品合格证		张	1		
			拉绳	5m	条	2		
				3m	条	6		
		杆件部分	通用杆		根	18	××	
			山墙地杆		根	2		
			立杆		根	6		
			包装框		个	2		
	棉内胆部分	烟囱口板		个	1	××		
		风斗		个	1			
		棉内胆		套	1			
		地杆四通		个	6			
		中架四通		个	3			
		端架三通		个	6			
		三角桩		个	8			
		钢丝拉绳		组	3			
		橡塑桩头		个	8			
		配件袋		个	1			
	包装袋部分	分包装袋		个	1			
		内包装袋		个	1			
		外包装袋		个	1			
注：篷体与框架集装在一个分包装袋内，再连同压缩后的棉内胆一起装入内包装袋后再入外包装袋。								

附 录 N
(资料性附录)
帐篷使用说明书

N.1 用途

供平原地区安置受灾群众使用。可容纳 5 人左右临时性住用。

N.2 主要技术性能与特点

- a) 帐篷为双坡面直立墙形式。框架为插接式结构,设有落地横杆。能在自重和 8 级风力下安全使用。
- b) 帐篷长 3.7m、宽 3.2m、顶高 2.6m、檐高 1.75m。使用面积 12m²。
- c) 组装时间:15 分钟/6 人。
- d) 正常情况可连续使用 2 年以上。

N.3 架设

- a) 打开单篷体包装袋和框架包装袋,取出产品包装单清点各部件数量。
- b) 取通用杆 8 根和已压合固定好钢丝拉绳的三组端架三通、中架四通摆成三组人字形并连接。
- c) 取通用杆 4 根与端架三通、中架四通组成框架。
- d) 将整体棉内胆套在三组人字架上,调整位置使棉内胆篷顶对准人字架中间杆。
- e) 将篷顶套放在三组人字架棉内胆外面,并调整位置。
- f) 取立杆 6 根分别插入端架三通和中架四通,用 6 人同时将篷顶支起,与已摆放的地杆件连成一体。
- g) 将棉内胆侧墙与棉内胆山墙通用锦丝搭扣带扣合,并调整位置。
- h) 将篷体各立杆部位的捆扎带穿过棉内胆的铝篷圈后捆扎在各立杆上。
- i) 各部位捆扎带系紧,尼龙拉链扣合,并调整帐篷位置,与框架各杆件连接。
- J) 将地铺与篷体侧墙、山墙通过搭扣带扣合。
- k) 在地面相应位置打入三角桩,固定拉绳,调整松紧,并将橡塑桩头套戴在三角桩端面。
- l) 整理帐篷,沿帐篷四周培土埋上。

N.4 撤收

- a) 帐篷的撤收过程与架设相反,撤收时参照架设的方法、步骤反序进行即可。
- b) 篷体折叠成 1820mm×350mm×130mm 后,连同杆件置于分包装袋内。棉内胆未经压缩的折叠尺寸为 1670mm×430mm×430mm,杆件连接件放在棉内胆一端,可直接置于内包装袋内存储。
- c) 帐篷杆及零部件按包装明细表清点无误后,依次放入分包装袋。

N.5 使用维护注意事项

- a) 架设和撤收时,切勿在地面上拖拉篷体,以免弄脏和撕裂,造成不必要的破损。
- b) 使用过程中,要注意保持内外篷布的洁净。
- c) 雨、雪和大风后要检查篷顶及四周地面有无积水、积雪和拉绳松脱等情况,及时清理和调整,以保证帐篷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d) 受潮后的帐篷不允许长期存放, 须及时晾晒干燥后, 再打包贮存。
- e) 帐篷零部件不得挪为他用。
- f) 帐篷的包装袋应随帐篷妥善保存, 不得丢失, 以备回收再用。
- g) 帐篷在使用过程中, 如发现有零部件损坏应及时更换。

附录 0

(规范性附录)

缺陷分类表

N. 6 缺陷分类表

缺陷分类表见表 O.1。

表 O.1 缺陷分类表

序号	检验项目	轻度缺陷	重缺陷	严重缺陷
1	齐套性	说明书、合格证、窗纱缺少。	三角桩、拉绳缺少。	篷体部件、框架有缺件。
2	标志	包装及部件代号不全。	部件代号缺失较多, 但可区分出类别, 可以架设。	包装及部件代号全部缺失, 难以区分部件类别, 影响架设。
3	帐篷外形尺寸	基本尺寸偏差不影响外观。	基本尺寸偏差对外观影响小。	框架与篷体尺寸不匹配, 导致帐篷无法架设。
4	篷体部分加工质量	色差超标, 缝纫缺陷, 绳带头防散未处理。	带管三角环、活动三节环、连环带、捆扎带、收紧带、尼龙搭扣等有漏缝现象。	门、窗帘等漏缝。部件缝制位置严重错位, 影响帐篷正常使用。
5	篷体主要原材料质量	篷布有轻微污渍。	篷布有明显的斑渍、死折、露白等现象。	篷布的断裂强力、静水压、阻燃性能和规范要求不符。
6	棉内胆加工质量	缝纫加工有部分缺陷。缝制不够平展, 有少量皱折。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与篷体对应开口偏差大于 15mm, 但小于 17mm。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与篷体对应开口偏差超过 17mm。影响安装组合的缺陷。
7	棉内胆主要原材料质量	外包布里有少量斑渍。	棉内胆的外包布有死折等现象。棉内胆均匀性欠佳。	棉内胆的面布里布的断裂强力和规范要求不符。棉内胆内在质量不合要求。
8	框架加工质量	部件组焊(或组装)位置、连接件之间的配合、切口及焊缝不符合要求。	框架零件漏装或装配错误。杆件抽插困难。	杆件表面裂纹、断裂等严重缺陷。
9	框架主要原材料质量	表面的烧伤、薄的氧化铁皮、焊缝错位等超差。	外形尺寸下偏差在 0.6-1.0mm 范围内, 壁厚尺寸下偏差在公称尺寸的 11-13%范围内。	外形尺寸下偏差超过 1.0mm, 壁厚尺寸下偏差超过公称尺寸的 13%。表面有分层、裂缝。
10	辅料和配件	带管三角环、尼龙搭扣、织带、三角桩、拉绳、窗纱等外观不符合要求。	带管三角环、尼龙搭扣、织带、三角桩、拉绳、窗纱等规格尺寸不符合标准要求。	织带、拉绳强度不符合要求。
11	防雨抗渗漏性	篷布结缝部位出现少量渗水但未出现滴水现象。	篷布出现渗水但未出现滴水现象。	篷布出现连续滴漏现象。
注: 标准规定的框架管材的壁厚公差为 10%, 考虑到市场供应的管材均执行下公差, 在后期除锈等加工中会出现壁厚损失, 故将严重缺陷定为 11-13%。				

附录 0 (规范性附录)

静水压测试试样折叠方法及测试要求

在距布段头 1000mm 处开剪、去头。再沿布匹径向 500mm 开剪，裁下的布样沿纬向 500mm 开剪，制成 500mm×500mm 试样三块，试样应无影响测试的疵点。每块试样沿中轴线，上下、左右、上下、左右对折四次，如图 P.1 所示，形成 16 层，边长 125mm×125mm 的正方形。将试样置于平整、光洁、刚性，边长大于 160mm×160mm 的两块正方形平板之间，上平板上方配重，试样上方的总重 50kg，重力均匀施加于试样上。在标准大气条件下进行测量和实验，持续时间 24h。试验结束后，将试样展开，按十字折痕取 5 处，如图 P.2 所示，分别测量静水压，取平均值。三块试样的平均值为折痕处静水压值。(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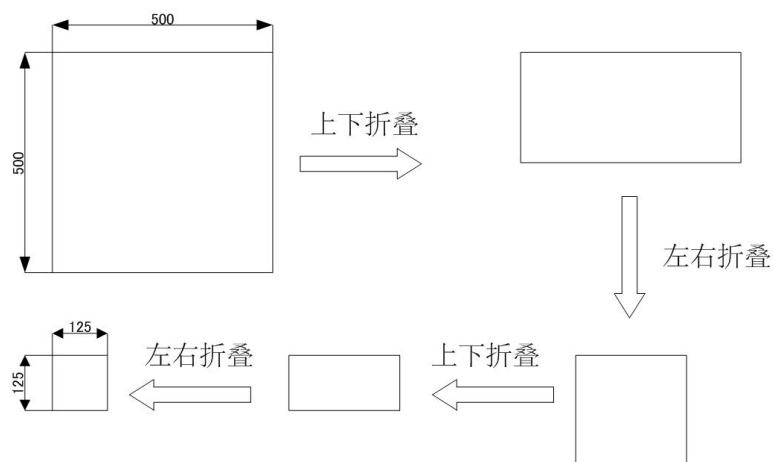


图 P.1 试样折叠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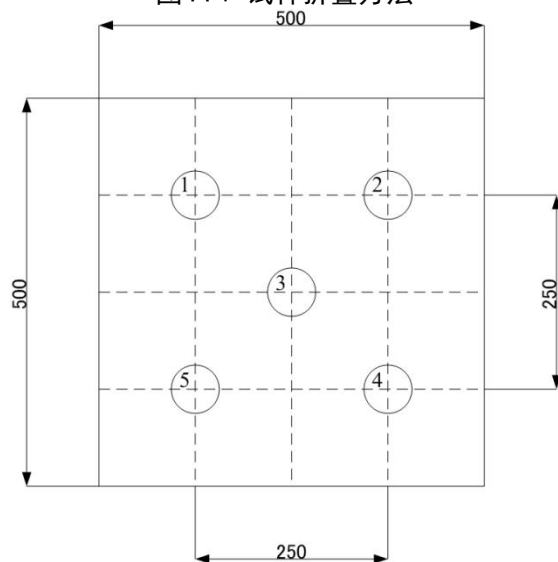


图 P.2 试样静水压测点位置

棉被技术文件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用于高寒区救灾专用棉被的生产要求、测试方法、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验收规则等。

本文件适用于以棉印染布为被套，以具有一定压缩回弹性的当年棉花为填充物，并与被芯胆布经绗缝工艺加工生产的救灾棉被的订购、生产和验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910 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

GB/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1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2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条样法）

GB/T 5713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水色牢度

GB/T 8628 纺织品 测定尺寸变化的试验中织物试样和服装试样的准备、标记及测量

GB/T 8629-2017 纺织品 试验用家庭洗涤和干燥程序

GB/T 8630 纺织品 洗涤和干燥后尺寸变化的测定

GB/T 13773.1 纺织品 织物及其制品的接缝拉伸性能 第1部分：条样法接缝强力的测定

GB/T 16988 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

GB 18383 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2796 被、被套

GB/T 24442.1 纺织品 压缩性能的测定 第1部分：恒定法

GB/T 29862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GB/T 35762 纺织品 热传递性能试验方法 平板法

FZ/T 01057 纺织纤维鉴别试验方法

3 要求

3.1 样式

救灾棉被的样式为矩形，采用被套、被芯可拆卸方式，被芯具有成型性，被芯采用绗缝工艺制作（化纤絮片）。

3.2 规格尺寸

救灾专用棉被的规格及允许偏差见表1。

表1 规格及允许偏差

序号	部位名称	标准值	允许偏差，%
----	------	-----	--------

1	被套长	220.0 cm	-1.5
2	被套宽	150.0 cm	-1.0
3	被芯长	210.0 cm	-3.0, +2.0
4	被芯宽	145.0 cm	-2.5, +1.5
5	总条重*	2500 g	≥- 5.0
* 总条重包含被芯胆布, 但不含被套			

3.3 材料

材料规格、质量要求及用途按表 2 规定。

表 2 材料规格、质量要求及用途

材料名称	规格	质量要求	用途
棉印花布	纯棉印花斜纹布, 线密度 14.5tex/14.5tex, 密度宜不低于 560 根/10cm/260 根/10cm	应符合本标准要求	被套面料
涤纶布	涤纶细布, 线密度 8.3tex/16.7tex, 密度宜不低于 320 根/10cm/280 根/10cm	应符合本标准要求	被芯包布
棉花	三级及以上	应符合 GB 1103 要求	被芯填充物
涤纶缝纫线	11.8tex×3	断裂强力≥1040cN	缝纫

3.4 颜色及色差

3.4.1 被面颜色: 浅蓝为主体色的淡雅印花或按需求方要求。

3.4.2 被芯包布: 浅素色。

3.4.3 填充用絮片: 白色。

3.4.4 缝纫线: 应分别与被面、包布相适应。

3.4.5 被面各部位色差不得低于 3-4 级。

3.5 下料

3.5.1 被套、被胎包布下料方向为经向, 被套应为整幅材料, 即长度方向不允许拼接。

3.5.2 下料尺寸应充分考虑绗缝引起的收缩, 确保被胎成品符合表 1 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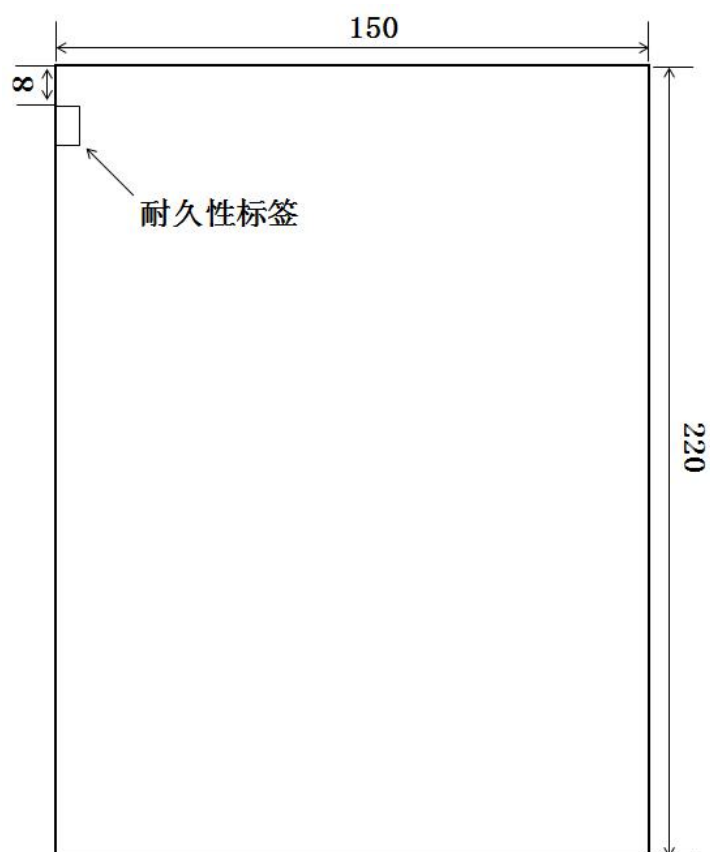
3.6 被胎

3.6.1 绗缝被胎外观平展均匀、手感柔软蓬松、不得有杂物、板结、深色油污等。

3.7 缝制

3.7.1 缝纫针距密度: 棉被面、里接合缝纫及被里拼接 11 针/3cm~13 针/3cm。被套短边封口端为 3# 尼龙拉链方式或系带方式。拉链方式封口要居中端长度不低于 100cm 尼龙拉链; 系带方式开口不低于 100cm, 至少 3 组系带, 带长 15cm。

3.7.2 标识缝制, 在棉被里面距边角 8cm 侧边处夹扎标志布, 见示例 1 所示, 标志布缝头为 0.5cm, 缝纫线齐标志布的标示线要距边宽窄一致, 结合牢固位置准确。单位 cm。



示例 1 标识缝制位置

3.7.3 被套和被胎成品的绗缝质量按照 GB/T 22796 成品的工艺质量要求，绗缝花型适宜。

3.8 外观质量

产品整洁美观，面、胎吻合，四边平直，四角方正，线路顺直，缝合牢固。不得有开线、断线、出套等缺陷。

3.9 内在质量规定

成品以及主要材料应符合 GB 18401 B 类、GB 18383 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同时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4 试验方法

4.1 外观和缝制质量检验

外观质量检验应在检验台面照度均匀，且不低于 600 lx 的条件下，以目测和手感方法进行。

4.2 成品尺寸检验

将产品平摊在水平检验台上，轻轻理平呈自然伸直状态，各部位的成品尺寸按 3.2 的规定，用精度为 1mm 的钢尺在产品长、宽方向各 1/4、3/4 处测定，精确至 1mm。

4.3 颜色和色差检验

棉被颜色检验应目测方法进行，色差应按 GB/T 250 的规定进行评定。

4.4 被胎重量检验

被胎重量检验应采用量程合适的天平进行称重检测。

4.5 成品理化性能检验

按表 3 中列出的检测方法。

表 3 成品和材料性能检验

序号	部件	项目		标准要求	检测方法
1	成品	被胎重量, g		表 1 规定	GB/T 22796
2		成品规格, cm		表 1 规定	GB/T 22796
3		接缝强力, N, ≥		120	GB/T 13773.1
4	面料	纤维含量, %		棉 100	FZ/T 01057 、 GB/T 2910 、 GB/T 29862
5		断裂强力, N, ≥	经向	250	GB/T 3923.1
			纬向	250	
6		耐水色牢度, 级, ≥	变色	3-4	GB/T 5713
			沾色	3	
7		耐汗渍色牢度, 级, ≥	变色	3-4	GB/T 3922
			沾色	3	
8		耐洗色牢度, 级, ≥	变色	3-4	GB/T 3921
			沾色	3	
9		耐摩擦色牢度, 级, ≥	干摩	3-4	GB/T 3920
			湿摩	2-3	
10		水洗尺寸变化率, %, ≥		-5	GB/T 8628 GB/T 8629-2017 洗涤程序 4N, 干燥方法 A GB/T 8630
11	棉花填充物	中空棉花含量, %, ≥		100	参照 GB/T1103
12		热阻, clo, ≥		6.0	GB/T 35762
13		蓬松度*, cm³/g, ≥		80	GB/T 24442.1
14		回复率*, %, ≥		90	GB/T 24442.1
备注: *项视需要检测					

5 验收规则

5.1 基本原则

成品交付验收暨入库检验按本规则执行, 生产方出厂检验可自行制定检验规则, 或按客户要求, 也可参照本规则进行。

5.2 抽样

5.2.1 抽样时间

生产供货方将救灾物资运送至指定地点后，收货方应清点数量并出具救灾物资入库收据。救灾物资入库后即可组织抽样。

5.2.2 抽样人员

抽样人员可由收货方或采购方指定，也可由收货方或采购方组织相关方面人员参与，通常可包括收货方代表、检验机构代表、生产供货方代表，或者收货方或采购方认为有必要的机构人员代表；抽样执行人员至少 2 名（不含生产供货方代表）。

5.2.3 抽样方式和数量

抽样前不得随意将物资分包，确保样品抽取的随机性和公开透明。抽样人员应采取系统抽样和随机抽样结合的方式进行，原则上救灾棉被批量每 10000 床抽取至少 10 床(取自至少 2 包)进行外观检验，批量较大时抽样总计不少于 30 床。外观检验后至少取 1 床用于成品和材料性能检验。

5.3 检验项目

5.3.1 外观和缝制质量，包括样式、规格、色泽、缝制、包装标志等（3.1-3.8、6.1、6.2 条）。

5.3.2 成品和材料性能

按表 3 规定要求。

5.4 外观质量

5.4.1 外观检验

按 3.1-3.8、6.1、6.2 条要求逐项检验。

5.4.2 缺陷划分

成品外观不符合标准规定的技术要求，即构成缺陷，按其不符合标准和对产品使用性能及外观影响的程度分为：

- 1) 严重缺陷：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严重影响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的缺陷；
- 2) 重缺陷：明显不符合标准规定、但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不严重的缺陷；
- 3) 轻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但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较小的缺陷。

5.4.3 缺陷判定细则

单件产品缺陷判定按表4规定。

表 4 缺陷判定细则

序号	项目	轻缺陷	重缺陷	严重缺陷
1	成品尺寸	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非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1 倍	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1 倍 非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2 倍	超过重缺陷
2	色差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限 1 级	——
3	开、断线	被面每处限 2 针，每床限 2 处。	超出轻缺陷范围	——
4	针距	超过标准规定限 3 针	超出轻缺陷范围	——
5	被胎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限 1 倍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 1.5 倍	超过重缺陷
6	线头	表面 1.0cm 以上线头限 3 根	——	——
7	污渍	表面 1.0cm 两处，其他部位加倍	超出轻缺陷范围	表面有破洞

8	标志	字迹不清、内容不规范	缺项、外标志不全	没有水洗标志
9	包装	包装尺寸不符、不整齐	包装材料不符合要求	包装不牢固、无检验单

5.4.4 单件样品外观质量评定

按 5.4.3 对单件样本进行外观质量评定，如缺陷数符合以下要求则判该件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严重缺陷=0，重缺陷=0，轻缺陷≤10，或
严重缺陷=0，重缺陷=1，轻缺陷≤6

5.4.5 批量外观评定

按 5.2.3 抽取的每个样品按 5.4.4 进行单件评定，如果不合格样本数不超过 10%，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

5.5 成品和材料性能

5.5.1 成品和材料主要性能抽验项目按照表 4 规定进行。

5.5.2 内在质量评定

样品内在质量全部达到 5.5.1 要求，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如有不合格项，可再取 1 个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测，结果合格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否则判该批内在质量不合格。

5.6 验收批质量

对验收批产品按 5.4 和 5.5 检验后，如产品批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均合格判为批产品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5.7 复验

如检验结果判定批质量不合格，供货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可申请收货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重新检验，复验以一次为准。凡复检判定合格的应作全批合格，但实际查出的不符合产品供货方应负责调换或作降价处理；判定不合格的应作全批不合格，收货方视情况责令生产方全部整改、返工或报采购主管部门处理。物资检验合格后，收货方出具验收单。复验或仲裁费用由责任方负责。

6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6.1 标志

6.1.1 产品标志

- 6.1.1.1 产品标志为尺寸 100mm×60mm 的白色涤纶耐久性标签。耐久性标签应选用耐磨、防水材料，并能够与二维条码材质强力粘合。
- 6.1.1.2 耐久性标签正面为产品信息，印字为黑色，主要包括产品名称、适用范围、填充物重量、填充物成分、面料成分、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和监制单位名称等信息。见示例 2。
- 6.1.1.3 耐久性标签反面粘贴二维条码，印字为黑色。二维条码采用热敏不干胶 10 年纸，保证持久耐用，于包装前紧贴于空白水洗标居中位置。见示例 2。

产品名称：救灾专用 棉被	适用范围：高寒区
填充物重量：xxxx g	填充物成分：100% 棉
面料成分：100% 棉	生产日期：xxxx年x月
xxxxxxxxxxxxx承制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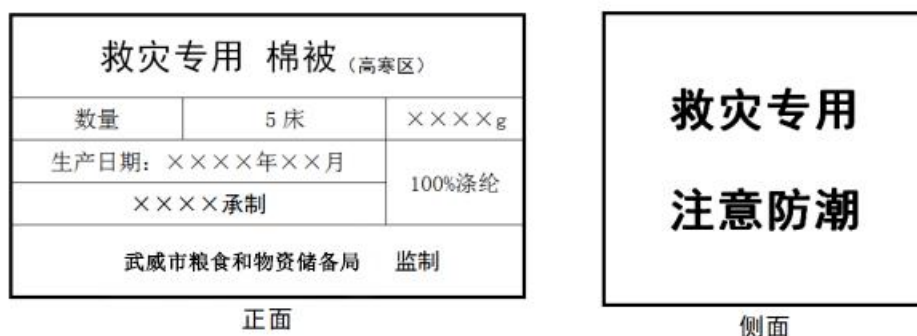
示例 2 产品标志耐久性标签

6.1.2 包装标志

6.1.2.1 外包装两个正面需标注产品名称、数量、重量、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填充物成分和监制单位名称。其产品名称、承制单位名称及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余为宋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2.2 外包装侧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字样；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2.3 将 5 个与包装内产品一样的二维码装入软包装的透明卡盒中，牢固地固定在捆包绳处，将软包装卡盒插在捆包绳处，防止搬运中掉落。



示例 3 外包装标志

6.2 包装

6.2.1 外层包装材料用聚丙烯编织布，内衬牛皮纸。

6.2.2 编织布结合处用Φ0.2cm 绳缝合牢固，用Φ0.7cm 麻绳捆扎成“卅”型，横竖均为双道捆扎。

6.2.3 聚丙烯编织布、牛皮纸、缝包绳、捆包麻绳材料规格见表 5。

表 5 包装材料规格要求

包装材料	规格
聚丙烯编织布	单面复膜，经/纬密度≥40 根/10cm，单位面积质量≥90g/m ² ，断裂强力经纬向各≥700N； 72h 紫外线照射强度下降不超过 40%(II 型紫外线 60℃辐照 8h 与 50℃无辐照冷暴露 4h 交替,辅照度 0.63W/m ²)
缝包绳	Φ0.2 cm 二股断裂强力≥200N
捆包麻绳	Φ0.7 cm 三股断裂强力≥1100N

牛皮纸	克重≥70g/m ²
-----	-----------------------

6.2.4 每包 5 床，包装统一尺寸为 75cm×55cm×45cm（长×宽×高）或按合同规定执行。捆扎应牢固、严紧。

6.2.5 每包内需放检验单，样式见示例 4。其中“检验单”、“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尺寸为 B5 纸的 1/4，字体大小适宜。

检 验 单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 棉被
数量	5 床
生产日期	年 月 日
检验人员	（检验工号）
承制单位	（单位全称）

示例 4 检验单样式

6.3 运输与贮存

6.3.1 运输与贮存中严禁露天存放，应防止雨淋、曝晒、污染、重压。运输根据合同要求执行。

6.3.2 产品应贮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内，相对湿度不得超过 70%，并不得与化学药物同库混放。

6.3.3 包装件应码放在货架上，货架距地面高度不得低于 15cm。码放时包间应留有间隙以利通风，或适当时间倒包通风。

褥子技术文件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温区、寒区两类不同地区的救灾棉褥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等。

本文件适用于以棉印染布为褥套、以当年棉花为褥胎，加工制作的救灾棉褥的订购、生产与验收。

2 文件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1040.1 塑料 拉伸性能的测定 第1部分：总则
GB/T 2910.11 定量化学分析 第11部分：纤维素纤维与聚酯纤维的混合物（硫酸法）
GB/T 2918 塑料试样状态调节和试验的标准环境
GB/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1-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 条样法
GB/T 4668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
GB/T 6529 纺织品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
GB/T 6836 缝纫线
GB/T 8628 纺织品 测定尺寸变化的试验中织物试样和服装的准备、标记及测量
GB/T 8629-2017 纺织品 试验用家庭洗涤和干燥程序
GB/T 8630 纺织品 洗涤和干燥后尺寸变化的测定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文件
GB/T 22796 床上用品
GB/T 22865 牛皮纸
FZ/T 60003 非织造布 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
QB/T 2173 尼龙拉链

3 要求

3.1 样式

救灾棉褥的样式为矩形，褥套、褥胎可拆卸，褥胎具有成型性。

3.2 规格尺寸

救灾棉褥的规格尺寸及允许偏差见表 1。

表1 规格尺寸		单位为厘米	
序号	部位名称	规格尺寸	极限偏差 (±)
1	褥套长	203.0	3.0
2	褥套宽	93.0	1.5
3	褥胎长	200.0	3.0
4	褥胎宽	90.0	1.5

3.3 颜色

3.3.1 褥套颜色：主体为浅色印花或按需求方要求。

3.3.2 褥胎颜色：白色或原色。

3.3.3 缝纫线颜色：与褥套颜色相匹配。

3.3.4 褥套各部位色差不应低于 3-4 级，评定级别按 GB/T 250。

3.4 材料

材料规格及用途按表 2 规定。

表 2 材料规格及用途			
名 称	规 格	要 求	用 途
纯棉平布	参考线密度 18tex/18tex	附录 A	褥套面、里、系带
棉花	棉含量≥100%	附录 B	棉涤褥胎
涤纶缝纫线	11.8tex×3	GB/T 6836	缝纫、绗缝
尼龙拉链	3号单闭尾	QB/T 2173	褥套封口
牛皮纸	≥70g/m ²	GB/T 22865	内包装
包装检验单	70g/m ² 复印纸	—	内包装
聚丙烯编织布	单面复膜型	附录 D	外包装
缝包绳	Φ 0.2cm 二股	断裂强力≥200N	缝包
捆包麻绳	Φ 0.7cm 三股	断裂强力≥1100N	捆包

3.5 下料

裁片纱向顺经向，可面、里连载，面里按标准尺寸各加放 5cm备放量。

3.6 絮料

3.6.1 褥胎重量按表 3 规定。

表 3 褥胎重量		单位：克
絮料		总重量
热熔棉涤絮片	温区	≥1250
	寒区	≥1500

3.6.2 褥胎外观平展均匀、手感柔软蓬松、不得有杂物、板结、深色油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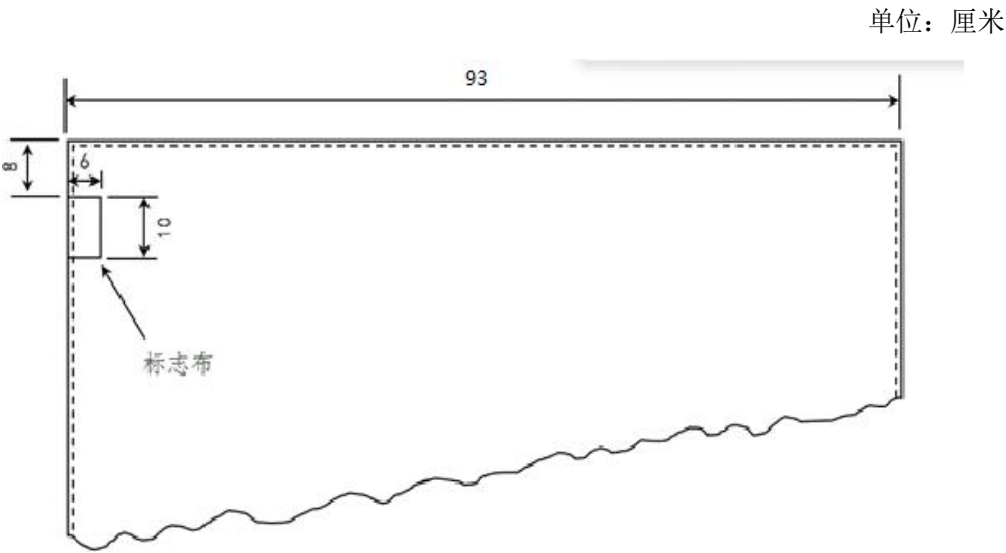
3.7 缝纫

3.7.1 缝纫针距密度：褥面、里接合缝纫及被里拼接 11 针/3cm~13 针/3cm。褥套短边封口端可选 3 号尼龙拉链方式或系带方式。拉链方式封口要居中绗长度不低于 80cm 尼龙拉链；系带方式开口不低于 80cm，至少 2 组系带，带长 15cm。

3.7.2 工艺要求：缝纫线路顺直，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度，不得跳线。

3.7.3 标志缝制，在褥套外表面长侧边距边角 8cm 处夹扎标志布，见示例 1 所示。标志布缝头为 0.5cm，缝纫线齐标志布的标示线要距边宽度一致，结合牢固，位置准确。

3.7.4 缝制工艺按表 4 规定。



示例 1 标志缝制位置

表4 缝制工艺要求					单位：厘米
部位	工序名称	缝头	缝制形式及缝线道数	明线距边	要 求
褥套	勾、合褥套	0.8	暗线一道	—	勾合三边，褥宽一端留口
	绗拉链	0.8	明线一道	0.6	居中，两端回针三~五道
拼接	褥套	0.8	暗线两道	—	倒缝

3.8 外观质量

3.8.1 产品整体美观整洁，面、胎吻合，四边平直，四角方正，线路顺直，缝合牢固。不应有开线、断线、出套等缺陷。

3.8.2 褥胎应外观平展均匀、手感柔软蓬松、不得有杂物、板结、深色油污等。

3.8.3 褥套外观质量要求应至少符合 GB/T 22796 外观质量中一等品的要求。

4 试验方法

4.1 外观检验

产品的样式按 3.1 的规定，以目视和手感进行检验。

4.2 成品尺寸检验

各部位的成品尺寸按 3.2 的规定，用精度为 1.0mm 的卷尺进行检验。

4.3 颜色检验

主、辅材料的颜色与样式，按 3.4 的规定进行对照检验。

4.4 材质检验

4.4.1 纯棉布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A 规定。

4.4.2 热熔涤纶絮片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B 的规定。

4.4.3 热熔棉涤絮片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C 的规定。

4.4.4 棉花的试验方法按 GB 1103 的规定。

4.4.5 涤纶缝纫线的试验方法按 GB/T 6836 的规定。

4.4.6 尼龙拉链的检验按 QB/T 21731 的规定。

4.4.7 牛皮纸的检验按 GB/T 22865 的规定。

4.4.8 聚丙烯编织布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D 的规定。

缝包绳和捆包麻绳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FZ 65002 的规定。

4.5 缝制检验

缝制质量检验按 3.7、3.8 及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以目视和手感进行检验。

5 检验规则

5.1 外观质量等级和缺陷划分规则

5.1.1 外观质量合格划分

成品外观质量合格划分以缺陷是否存在及其轻重程度为依据。抽样样本中的单件产品以缺陷的数量及其轻重程度划分合格与否，批质量以抽样样本中单件产品的合格数量划分。

5.1.2 外观缺陷划分

单件产品不符合本标准所规定的要求，即构成缺陷。

按照产品不符合标准要求和对产品性能、外观的影响程度，缺陷分成三类：

a) 严重缺陷：严重降低产品的使用性能，严重影响产品外观的缺陷，称为严重缺陷。

b) 重缺陷：不严重降低产品的使用性能，不严重影响产品的外观。但较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的缺陷，称为重缺陷。

c) 轻缺陷：不符合标准要求，但对产品的使用性能和外观有较小影响的缺陷，称为轻缺陷。

5.1.3 外观质量缺陷判定依据

外观质量缺陷判定按表 5 规定。

表5 外观质量缺陷判定细则

序号	项目	轻缺陷	重缺陷	严重缺陷
1	成品尺寸	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非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 1 倍	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1 倍 非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2 倍	超过重缺陷
2	色差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限 1 级	—
3	开、断线	褥面每处限 2 针，每床限 2 处。 绗棉每床限 3 处每处限 3.0cm	超出轻缺陷范围	—
4	针距	超过标准规定限 3 针		
5	絮片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限 1 倍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 1.5 倍	超过重缺陷
6	线头	表面 1.0cm 以上线头限 3 根	—	—
7	污渍	表面 1.0cm ² 两处，其他部位加倍	超出轻缺陷范围	表面有破洞
注：材质质量判定按附录 A、B 的规定执行，超过允许偏差即为不合格品				

5.2 检验数量

抽样数量和抽样方法根据附件 3 履约验收方案确定。

5.3 判定规则

5.3.1 单件产品外观判定

合格品：严重缺陷数=0 重缺陷数=0 轻缺陷 ≤ 5 或严

重缺陷数=0 重缺陷数=1 轻缺陷 ≤ 3 或严

重缺陷数=0 重缺陷数=2 轻缺陷 ≤ 1

5.3.2 批产品外观质量判定

外观检验样本中的合格品及以上的产品数 $\geq 99\%$ ，不合格品数 $< 1\%$ （不含严重缺陷不合格品），判该批外观质量合格。

5.3.3 产品内在质量判定

样品主辅料理化性能全部达到表 2 的要求，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如有不合格项，可再取 1 个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测，结果合格作批内在质量合格，否则判批内在质量不合格

5.3.4 验收批质量.

对验收批产品按 5.3.2 和 5.3.3 检验后，如产品批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均合格，判为批产品合格， 否则为不合格。

5.3.5 复验

如检验结果判定批质量不合格，供货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若供需双方协商一致可申请委托 第 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重新检验，复验以一次为准。凡复验判定合格的应作全批合格，但实际查出的不符 合产品，供货方应负责调换或作降价处理；判定不合格的应作全批不合格，收货方视情况 责令生产方 全部整改、返工或报采购主管部门处理。复验或仲裁费用由责任方负责。

6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6.1 标志

6.1.1 产品标志

6.1.2 产品标志为尺寸 10cm×6cm 的白色涤纶耐久性标签。耐久性标签应耐磨、耐水洗，并能够与二 维条码材质强力粘合，缝制在产品的一端。

6.1.3 耐久性标签正面为产品信息，印字为黑色，主要包括产品名称、适用范围、褥胎重量、填充 物成分、面料成分、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和监制单位名称等信息。见示例 2。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 棉褥	适用范围:	温区/寒区
被胎重量:	××××g	填充物成分:	××××
面料成分:	100% 棉	生产日期:	××××年××月
承制单位:	××××		
监制单位: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6.1.4 包装标志

6.1.4.1 外包装上、下两面需标注产品名称、数量、重量、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生产批号和监制单位名称。其产品名称、承制单位名称及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余为宋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4.2 外包装侧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字样；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4.3 与包装内产品相对应的二维码装入软包装的透明卡盒中，牢固地固定在捆包绳处，将软包装卡盒插在捆包绳处，防止搬运中掉落。



示例 3 外包装标志

6.2 包装

6.2.1 外层包装材料用聚丙烯编织布，内衬牛皮纸，牛皮纸质量应符合 GB/T 22865 的规定。聚丙烯编织布技术要求见附录 C。

6.2.2 编织布结合处用 $\phi 0.2\text{cm}$ 绳缝合牢固，用 $\phi 0.7\text{cm}$ 麻绳捆扎成“卅”型横竖均为双道。麻绳技术要求见表 2。

6.2.3 内胎套入褥套内，组成一床棉褥。整叠好后，每床装入一个塑料袋，塑料袋长 $80\text{cm}\pm 2.0\text{cm}$ ，宽 $53\text{cm}\pm 2.0\text{cm}$ ，由包装挤压设备挤出袋内空气，立即用热熔封口机封住袋口，袋口密封牢固。挤压时应注意避免压坏拉链。每 10 床装入一包。包装尺寸为 $70\text{cm}\times 47\text{cm}\times 45\text{cm}$ （长 $\times$ 宽 $\times$ 高）或按合同规定执行。

6.2.4 每包内需放检验单，样式示例 4。其中“检验单”、“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尺寸为 B5 纸的1/4，字体大小适宜

检 验 单	
产 品 名 称	
数 量	床
生 产 日 期	年 月
检 验 人 员	(检 验 工 号)
承 制 单 位 名 称	(单 位 全 称)

示例 4 检验单

6.3 运输与贮存

6.3.1 运输与贮存中严禁露天存放，应防止雨淋、日晒、油污、重压。运输根据合同要求执行。

6.3.2 产品应贮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内，相对湿度不得超过 80%，并不得与化学药物同库混放。

6.3.3 包装件应码放在货架上，货架距地面高度不得低于 20cm。

多功能棉大衣

一、技术参数

（一）总体要求

多功能棉大衣是中长加厚、开衫、连帽、带毛领，内胆可脱卸，棉大衣的外层为防水面料，100%聚酯纤维，充填高效暖绒絮片，带反光条，透气、防雨雪、防风、防刮。

（二）颜色及材料

1、颜色：面料外装、里料、袋布及内胆面、里料颜色均为藏蓝色，拉链、锦纶绳、调节扣、聚脂扣、缝纫线颜色与面料颜色相匹配，罗纹领、罗纹袖口、罗纹脚口颜色为藏蓝色。

2、色泽偏差范围

2.1 产品面料及表面服饰、配件颜色与标样对比，GB/T250 规定的 3 级；非表面部位与标样对比，GB/T250 规定的 3 级。

2.2 产品表面各部件颜色一致，非表面部位相同规格材料对比，相同部件按 GB/T250 规定的 3 级，不同部件按 GB/T250 规定的 3 级。

2.3 产品各部位对比，允许色差程度应符合表 1 规定。

表 1 对比部位允许色差

对比部位	色差
内胆前后身里；内胆贴袋、内胆抽带贴条与内胆里； 内胆裤缝合部位； 缝纫线与缝台部位；拉链与面料； 领口袷、裤袷带、腰围调节袷、袋牙、裤掩襟面与面料。	≥4 级，缝纫线、拉链不允许浅
外装翻领里、座领里、斜袋口垫布、绒领里、挂面、 胆门襟贴边、领口贴边与表面部位。	≥3-4 级

3、材料：材料外观风格及手感须符合标样，材料规格及用途符合表 2 规定。

表 2 材料规格及用途

材料名称	规格	用途
------	----	----

防水复合斜纹布(面料)	75D/72F×75D/72F 热熔复合	面料、挂面、领里、绒领里、领套脚面、肩袷里、领口袷里、袖袷里侧衩门襟里、侧衩掩襟里、领口贴边面、挂衣袷、内胆明贴边、袋口垫布
斜纹平纹绸（里料）	100%涤纶；63D×63D；密度 410×290；质量≥63g/m ²	外装上衣里、帽子里,里袋牙,领口贴边里,领、袖口扣袷,外装下衣里；上衣内胆面、里,胆贴袋布、中腰贴条、裤内胆面、里
纤维絮片 (内胆)	≥150g/m ²	寒区袖子絮
	≥200g/m ²	寒区大身絮片
罗纹口	100%涤纶, 质量≥190g/m ² , 组织机构 1+1 罗纹	胆领子、胆袖头、胆脚裤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经纱: 100dtex/25f 纬纱: 70dtex/25f PU+PES 双点	翻领面、座领面、袋片、掩门、掩襟、肩袷衬,裤腰面、裤门襟、掩襟衬,袋牙、袋口垫衬；内胆裤腰衬,绒领里衬
金属扣	Φ 15mm	外装裤后袋
金属四件暗扣	Φ 15mm	外装上衣门襟、袖口、侧开衩、外装肩袷扣
不饱和聚酯四眼扣	Φ 22mm	裤胆腰头
	Φ 15mm	胆门襟、绒领、帽结合扣,裤胆门襟、内胆里袋扣、外装裤与裤胆结合、面身袖与胆结合扣
ABS 塑料调节扣	按实物标样	帽抽带、内胆中腰抽带调节扣
ABS 塑料吊坠		帽抽带
尼龙螺旋拉链	3 号	帽子
涤纶缝纫线	11.8tex×3	缝纫、锁眼、钉扣

	11.8tex×2	环缝、绗缝
涤长丝缝纫线	167dtex×3	锁圆眼、眼结
棉丝光缝纫线	19.7tex×3×3	锁圆眼垫线
松紧带	宽 3.3cm	外装、内胆裤腰
平剪绒	毛高 10mm-13mm, 克重≥680g/m²	领子

(三) 尺寸要求:

身高	170					175					180					185				
净胸围	86	92	98	104	110	90	96	102	108	114	94	100	106	112	118	98	104	110	116	122
净腰围	74	81	88	95	102	78	85	92	99	106	82	89	96	103	110	56	83	100	107	114

(四) 样式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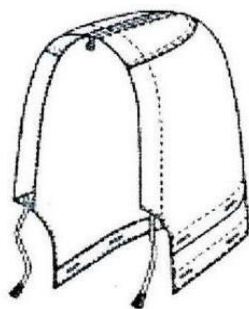
1、上衣样式 (带反光条):



2、内胆样式:



3、帽子样式：



正面



反面

产品标志为印刷在尺寸 10cm×6cm 的可水洗耐久标签，夹缝在多功能棉大衣内部封口一端侧边，样式见示例 1。耐久标签中印字为黑色，图案、印字应清晰、整洁。

产品名称：救灾专用多功能棉大衣 填充物成分：××；重量：××g 面料成分：×××× 型号：大/中 生产日期：××××年×月 承制单位：××××

（五）包装要求：

1、每件多功能服需用无毒无味的包装袋抽真空分装，每 10 件打为一包（编织物加牛皮纸方正打包）。每件多功能服需有合格证，合格证须标明产品名称、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

2、包箱上需标注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批号、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外包装端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字样。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具体见下图：

救灾专用 多功能服（高寒区）			
数量	10 件	XXkg	
生产日期	XX 年 XX 月	生产批号	
XXXXXX 承制			
XXXXXX 监制			

救灾专用
注意防潮

救灾专用 木板折叠床技术文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胶合板为床板材料，以冷弯矩形钢管为床架生产的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以下简称木板折叠床。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T 6728-2002 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尺寸、外形、重量级允许偏差

GB/T 9846.3-2004 胶合板 第3部分 普通胶合板通用技术条件

GB/T 11253-2007 碳素结构钢冷轧薄钢板及钢带

GB/T 13793-2008 直缝电焊钢管

QB/T 3817-2009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覆盖层的厚度测试方法 金相显微镜法

3 要求

3.1 样式尺寸

3.1.1 木板折叠床床架的样式及尺寸见图 1。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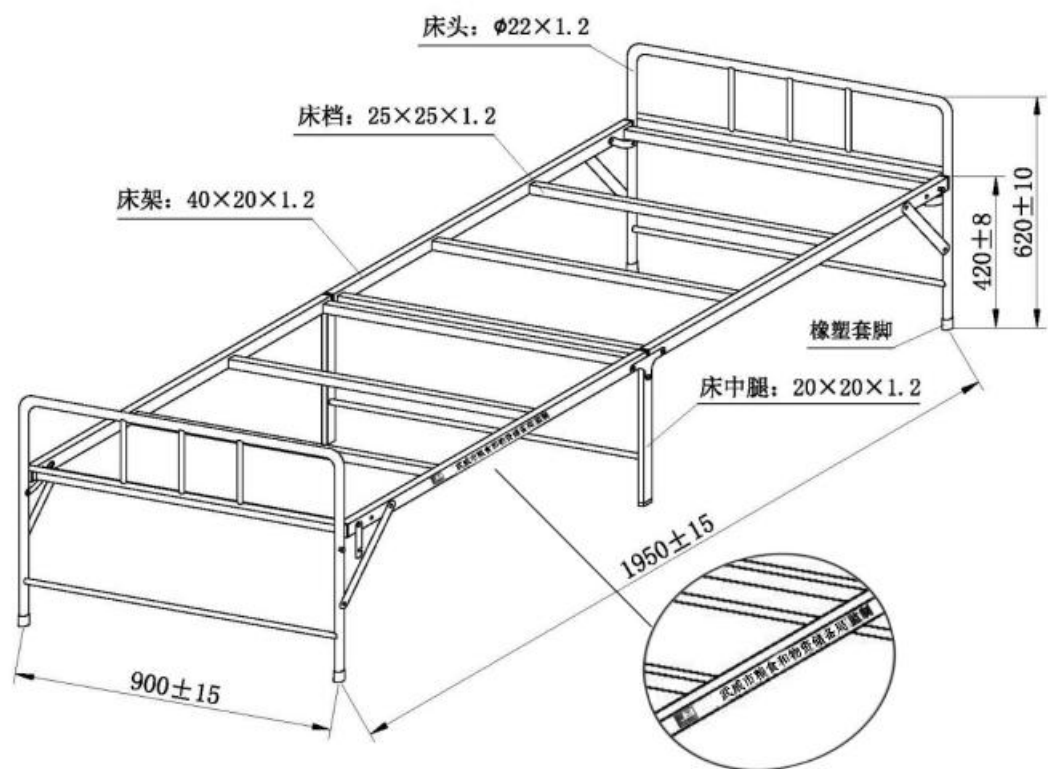


图 1 床架样式及尺寸

3.1.2 木板折叠床成品样式见图 2。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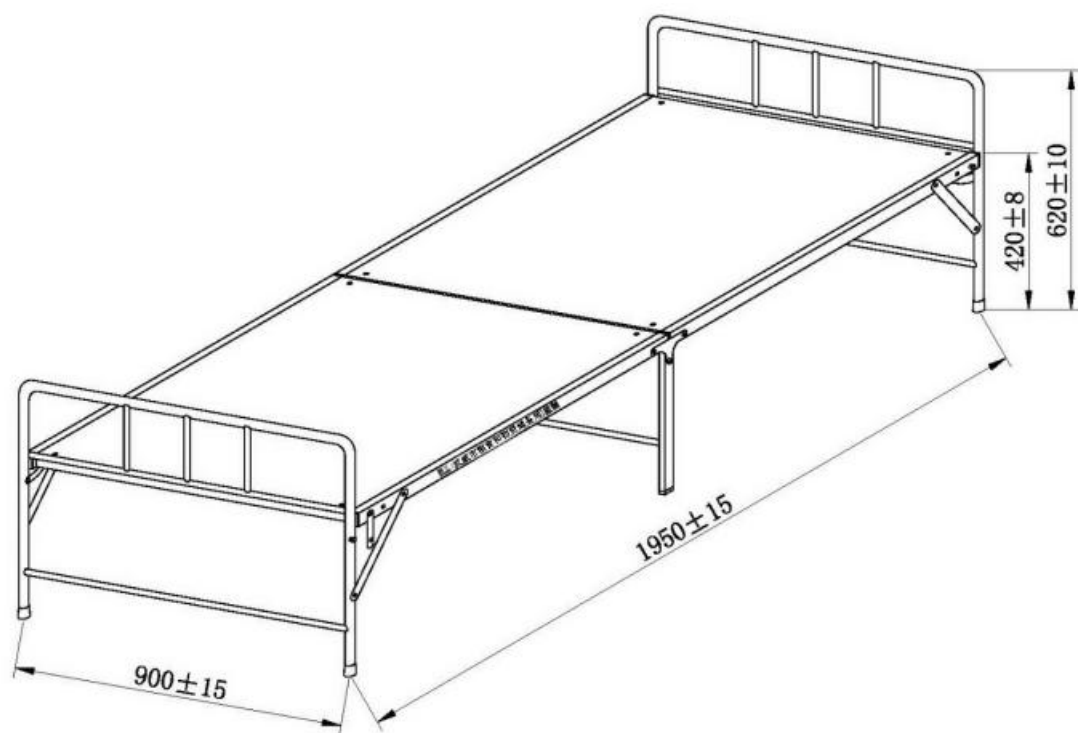


图 2 成品样式及尺寸

3.1.3 木板折叠床由床板、床架两部分构成。

3.2 颜色

木板折叠床床架颜色为天蓝色。胶合板颜色为木料原色。

3.3 材料

木板折叠床的主要材料规格和质量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主要材料规格和质量要求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质量要求	用 途
矩管	Q215 40 mm×20 mm×1.2 mm	GB/T 6728	床架
矩管	Q215 25 mm×25 mm×1.2 mm		床档
矩管	Q215 20 mm×20 mm×1.2 mm		床中腿
钢管	Q215 Φ 22 mm×1.2 mm	GB/T 13793	床头
钢管	Q215 Φ 19 mm×1.2 mm		床头、床中腿横撑
钢管	Q215 Φ 16 mm×1.2 mm		床头竖撑
钢板	Q195- Q235 t 3.0mm	GB/T912-2008	连接件
胶合板	厚度 8.0 mm±1.0 mm, 甲醛释放量: E1≤0.124mg/m ³	附录 A, GB/T 9846 GB 18580	床面板
扁圆头半空心铆钉	镀锌	GB/T 876	固定连接件
强攻螺丝	M4mm	GB/T 830	固定床面板
螺钉	M6mm	GB/T 822	固定连接件
螺母	M6mm	GB/T 6170	固定连接件
床架堵头	黑色塑料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规定	床架堵头
橡塑套脚	黑色塑料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规定	床头套管
垫圈	平垫圈 d6 镀锌	GB/T858	固定连接件
瓦楞纸箱	965 mm×160 mm×920 mm	抗压力 ≥6500N 耐破强度 ≥ 1500kPa 戳穿强度 ≥10.0J	外包装
胶粘带	宽度 60mm	GB/T 22378	封箱

打包带	PP12008J	QB/T 3811	打包
-----	----------	-----------	----

3.4 性能

3.4.1 床架喷塑件的理化性能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性能

部件名称	项 目	指 标
喷塑件	喷塑漆膜厚度, μm	≥ 35
	喷塑漆膜耐盐雾	中性盐雾喷雾 96h, 96 h 膜层不起泡, 不脱落, 无锈斑
电镀锌配件	锌镀层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48 h, 主要表面无锈斑

3.5 标志

3.5.1 木板折叠床床架管上印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 印字左侧张贴二维条码。

3.5.2 产品标志应端正、清晰、色度饱满、布局合理、牢固, 不应露底色, 不应脏污。

印刷用白色油墨, 字体高度为 35mm 平头标准黑体字。

4 工艺

4.1 床架焊接部位应形位准确、焊接牢固。

4.2 通头内壁的焊缝应去除毛刺, 与框架各杆件相互插接应配合到位、灵活。

4.3 床架、床头及连接件各配件喷塑前需除油、除锈、磷化处理后再进行喷塑环氧树脂处理, 颜色为天蓝色 PANTONG19-4049, 色相应均匀、漆膜应饱满、光洁、均匀、牢固, 不得有露底、桔皮、积粉、流挂、皱皮、裂纹等缺陷

4.4 床面板采用螺钉固定在床架上, 应结合牢固, 螺钉表面光洁、无毛刺。

4.5 床面板的面皮材质, 厚度要均匀, 无拼接、无裂纹、无疤节, 无起层、起皮缺陷。两块床面板的面皮色相要基本一致。

4.6 木板折叠床静态载荷要求: 承压 500KG, 静压 4 小时后无明显变形。

5 外观

5.1 床板与床架组装后, 松紧适宜, 不应过松、过紧。

5.2 床板应平整、无严重色差、无开裂, 胶合板的正反面上不得出现霉斑, 应无腐朽和虫蛀。

5.3 床板与床框要平齐, 四边间隙均匀适宜。

5.4 床整体支撑后水平偏差不得超过 5mm。

5.5 连接件与床架的螺钉连接松紧适度, 铆合应牢固。

6 试验方法

6.1 样式结构尺寸检验

以目视观感检验木板折叠床的样式结构, 并与主管部门批准的实物样品比照检验; 用精度为 1 mm 的钢卷尺检验木板折叠床的尺寸; 用精度为 0.02 mm 的卡尺检验杆件直径的尺寸, 判定结果是否符合 3.1 的要求。

6.2 颜色检验

在自然北光或光的照度不低于 300 lx（相当于 40 W 日光灯下距离 500 mm 处的光照度）的条件下，木板折叠床颜色与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比照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 3.2 的要求。

6.3 材料检验

型式检验时，应对表1规定的全部材料进行检验。

6.4 性能检验

性能的检验，使用脱膜法，用精度0.02 mm的游标卡尺进行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4.1的要求。

6.5 标志检验

标志的检验在成品上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5的要求。

6.6 工艺检验

工艺的检验在成品上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6的要求。

6.7 外观检验

以目视观感和手感检验木板折叠铁床外观，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7的要求。

7 检验规则

7.1 检验分类

检验分为型式检验和交收检验。

7.2 型式检验

7.2.1 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新产品设计定型或生产定型时；
- 当结构、材质、生产工艺有重大改变时；
- 产品首次生产、停产一年后恢复生产时；
- 累计一定产量后应周期性检验时；
- 主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7.2.2 型式检验的检验项目、要求和检验方法按表 3 的规定。

7.2.3 型式检验数量，救灾折叠铁床一项，各种主辅材料试样。

7.2.4 型式检验中的材料检验规则：

表2中，有原材料标准号的材料，除检测规定项目外，不作全项材料检验，承制方应提交省级

以上检验机构依据此原材料标准号对该材料的检验合格报告；

7.2.5 型式检验判定规则。全部型式检验样品的各项要求检验合格。

表 3 检验项目、要求和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	要 求	试验方法	型式检验	交收检验
------	-----	------	------	------

样式结构尺寸	3.1	4.1	●	●
颜色	3.2	4.2	●	●
材料	3.3	4.3	●	—
喷塑漆膜厚度	3.4.1	4.4	●	—
标志	3.5	4.5	●	●
工艺	3.6	4.6	●	●
外观	3.7	4.7	●	●

7.3 交收检验

- 7.3.1 以同一批原料、同一类结构和同一种生产工艺制造的木板折叠床为一个交收检验批。
- 7.3.2 交收检验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按提交检验批数量的 1%抽验，但不少于一件。
- 7.3.3 交收检验项目、要求和检验方法按表 3 的规定。
- 7.3.4 交收检验判定规则，交收检验时，全部抽检样品的各检验项目结果符合规定。
- 7.3.5 不合格批产品应全部返修后，重新提交交收检验；仍不合格的产品按合同或协议规定处理。

8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8.1 包装标志

- 8.1.1 包装箱标志颜色为黑色，字体为黑体字，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工整。
- 8.1.2 包装箱正反两个大面，根据包形大小印刷“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数量、质量、体积(长×宽×高)、生产日期、承制方名称，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样式见图 3。

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
数量：1 张 质量：××kg
体积：×××mm×××mm×××mm
生产日期：20××年×月
承制单位名称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图 3 包装标志

- 8.1.3 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

8.2 其他标志

在床框监制单位印字左侧张贴中央救灾物资二维条码，二维条码样式见图4，床框上张贴位置见图2。在外包装箱两个端面粘贴二维条码，位置见图5，二维条码采用热敏不干胶10年纸，保证耐磨防水、持久耐用。



图 4 二维条码样式

8.3 包装

8.3.1 包装采用纸箱，纸箱材质应符合 GB/T 6543 的规定，纸箱样式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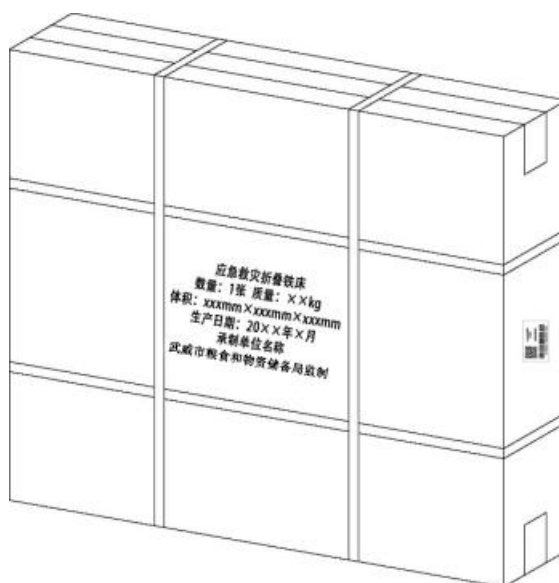


图 5 包装纸箱

8.3.2 每个纸箱内横向放 1 张床。

8.3.3 包装箱内需放入产品的合格证，合格证样式见图 6。

合 格 证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
数 量	1 件
生产日期	20XX年X月
检验人员	(检验人员工号)

承制方名称	×××××有限公司
-------	-----------

图 6 合格证样式

8.3.4 纸箱外尺寸为 965mm×920mm×160mm（长×宽×高）。

8.3.5 纸箱外面采用“井”字型打包带捆包。

8.4 另行包装

当订购方对包装形式另有要求时，按订购方要求办理。

8.5 运输与贮存

8.5.1 包装件在运输、贮存中严禁露天堆放，不应日晒雨淋。搬运、装卸过程中不应有抛摔等损伤外包装的不当操作。

8.5.2 贮存包装件的仓库应通风干燥，相对湿度不应超过 80%。包装件堆码底层距地面 250 mm 以上。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胶合板技术要求

A.1 种类及颜色

胶合板为未砂光板，Ⅱ类（适合在潮湿环境下存放使用）。颜色为木料原色。两块床面板的面皮色相要基本一致。

A.2 性能指标

性能指标见表 A.1。

表 A.1 性能指标

项目	指标	试验方法
甲醛释放量	$E1 \leq 0.124 \text{mg/m}^3$	GB 18580
含水率	5%-16%	GB/T 9846
胶合强度	$\geq 0.7 \text{ MPa}$	GB/T 9846